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医技综合大
楼项目医用系统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招标文件

招 标 单 位：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单位：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日 期：2023年9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须知	2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2
二、投标须知修改表	7
三、投标须知通用条款	20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33
一、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修改表	33
二、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	39
第三章 合同条款	58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59
第五章 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	93
第六章 图纸及勘察资料	110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	111
第八章 最高投标限价	112

第一章 投标须知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声明：本投标须知前附表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与范本不同之处均以下划线标明，所有标明下划线部分属于本表的组成部分，同其他部分具有同样的效力。对范本《投标须知通用条款》和《开标、评标和定标办法通用条款》可选择部分的选择使用，均已在本表中注明，通用条款可选择部分中未被本投标须知前附表选择的部分无效。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1	定义	招标人（即发包人）： <u>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u> 招标代理： <u>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u> 设计单位： <u>广东省重工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u> 监理单位： <u>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u> 检测机构： <u>另行通知</u> 施工图审查单位： <u>广州华工大建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u>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单位： <u>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u>
2	2.2	工程名称	<u>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医技综合大楼项目医用系统工程</u> <u>施工专业承包</u>
3	2.2	建设地点	<u>广州市荔湾区多宝路 63 号</u>
4	2.2	建设规模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5	2.2	承包方式	<u>本工程实行合同总价包干（暂列金额除外）。承包人按招标文件、招标图纸、技术需求文件及招标时发出的相关资料结合工程现场实际情况、工程特点等进行合同总价包干（暂列金额除外），包工、包材料（含辅材、软件、工具、备品备件）、包深化设计、包系统设备安装和管线敷设、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各系统测试和调试以及与相关系统的联合调试、包系统试运行、包验收（含医疗专项验收）、包移交、包系统维护、软件升级、技术培训和系统正式移交后的技术服务与支持、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医疗专项内容报批报建、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承包人应当购买的保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规划等各项验收要求）、包竣工资料汇总、包服从项目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单位（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施工总承包管理等。合同价款根据招标文件施工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进行计价和结算。</u> <u>各投标单位必须详细阅读本工程招标文件和其它有关文件，并充分研究招标图纸和了解技术需求文件内容、现场条件及风险等，完成上述所有工程内容。</u>
6	2.2	质量标准	<u>满足净化、气体等医疗相关专业的技术要求及相关规范，一次竣工验收合格。</u>
7	2.2	招标范围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8	2.2	工期要求	本工程总工期为 212 个日历天，计划 2023 年 12 月 1 日开工，2024 年 6 月 30 日完成设备系统调试、实体完工及竣工验收，具体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9	3.1	资金来源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10	4.1	投标人资质等级及项目负责人等级要求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11		资格审查方式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12	13.1	报价以及单价和总价计算方式	工程量清单计价。
13	15.1	投标有效期	<u>120</u>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14	16.1	投标保证金	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 投标保证金额度： <u> / </u>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 <u> / </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15	5	踏勘现场	不统一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踏勘。
16	8	投标答疑	疑问提交时间： <u> </u> 年 <u> </u> 月 <u> </u> 日 <u> </u> 时前（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8 天前）； 形式：投标人的疑问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提交。提问一律不得署名。 网上答疑的操作指南为： <u>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交易业务/建设工程“网上答疑”专区→通过项目编号或名称找到所需的项目→在上述的答疑时间内点击“提问”→登录系统进入到提问区域→无记名或匿名提出问题以及查看所有的问题。</u>
17	20.1	投标截止时间	<u> </u> 年 <u> </u> 月 <u> </u> 日 <u> </u> 时（北京时间）。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8	20.1	开标开始时间和地点	<p>(技术标和经济标同时开标)</p> <p>1、开标开始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地点：_____。投标人也可选择参加在线开标，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p> <p>注：投标文件解密问题。投标人只用执行一次解密，招标人执行解密次数根据招标文件开标次数确定。</p> <p>2、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递交地点：_____。注：投标人应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适用)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建议安排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5分钟至投标文件截止时间)</p> <p>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补充公告和招标答疑纪要的相关信息。</p>
19	26	开标评标办法	<p>选取办法六(适合综合评分法三，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p> <p>第一阶段得分=技术得分×技术分权重(100%)。</p> <p>第二阶段得分(总分)=技术得分×技术分权重(40%)+经济得分×经济分权重(60%)。</p>
20	29.1	履约担保	方式一：中标人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为中标价款的10%。(具体形式详见合同)
21		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 67,393,394.29 元。
22		非竞争费用	本项目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 1,740,004.69 元，暂列金额为 5,381,193.09 元，暂估价为__/_元。(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填写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23		保修期	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
24		计算评标参考价的等分点值	本款不适用。
25		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家数	<p>①通过技术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均进入第二阶段(适用于通过技术有效性审查家数在[3, 7]中的)。</p> <p>②将第一阶段得分[第一阶段得分=技术得分×技术分权重(100%)]由高至低排序，前 7 名投标人进入第二阶段评审(适用于通过技术有效性审查家数大于 7 家的)。</p>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26		工程成本警戒价	工程成本警戒价为 <u>60654054.86</u> 元（按最高投标限价 90%）。对低于该警戒价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必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判定其是否低于企业自身成本。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低于成本警戒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 注：为充分体现招标人意愿及落实项目招标人负责制，警戒价由招标人决定。
27		第一阶段各分值的权重	技术分权重为 <u>100</u> %，综合诚信评价分数权重为 <u>0</u> %。 注：综合诚信评价得分权重按《关于诚信综合评价在招标投标环节中应用的指引》（招标投标指引 2020 年第 6 期）规定执行，招标人可在 [0, 20%] 选择。技术分权重=100%-综合诚信评价得分权重
28		评标委员会人数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29		企业综合诚信评价分数	本项目不使用企业综合诚信评价分数。
30		第二阶段投标人名次的排序方法（适用于办法一、办法二）	本款不适用。
31		经济分相同情况下的排序方法（适用于办法三、办法四）	本款不适用。
32		第二阶段投标人名次的排序方法（适用于办法五、办法六）	选取方法：方法二 方法二： <u>评标委员会按照“总分= 技术得分×技术分权重(40%) +经济得分×经济分权重（60%）”的公式，计算各有效投标文件的总分，并按照总分从高到低排序。总得分相同的投标文件，以技术得分较高的排前；总得分与技术得分均相同的投标文件，以报价较低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投标人的排序。</u>
33	13.4 、 13.5.2	合同价款的调整办法	<u>按合同条款相关约定调整。</u>

项目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34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	建设单位和中标人均不得委托近二年(从招标公告发布年度起逆推 2 年的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因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检测报告被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的检测单位负责本项目的检测工作。
35		分包	<p>■ 不允许；</p> <p>□ 允许：</p> <p>分包内容要求： /。</p> <p>分包金额要求： /。</p> <p>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p> <p>对分包人的其他要求： /。</p>
36		电子招标投标解密失败及突发情况的补救	<p>1、按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 www. gzggzy. cn)服务指南栏目。</p> <p>2、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 投标人可制作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PDF 格式）刻入光盘（1 份），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备用。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密封在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密封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和招标人名称。递交的光盘不得加密。光盘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备用投标文件光盘。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读取提交的光盘。投标人也可不提交备用光盘。</p> <p>3、补救方案</p> <p>（1）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 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光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光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之外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光盘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p> <p>（2）评标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 若遇不可抗力发生（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由评标委员会开启投标人递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光盘，并按光盘内容进行评审。</p> <p>（3）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二、投标须知修改表

声明：本投标须知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含招标文件范本（GZZB2018-3）修改对照表]的投标须知通用条款，与该通用条款不同之处，均在本表中列明，并以现文为准，原文不再有效。本招标文件中不再转录投标须知通用条款，请投标人自行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网址：<http://zfcj.gz.gov.cn/>）下载查阅。

条款号：2.5 **修改类型：增加**

现文：2.5 建设单位和中标人均不得委托近二年(从招标公告发布年度起逆推 2 年的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因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检测报告被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的检测单位负责本项目的检测工作。

条款号：5.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5.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现文：5.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且充分考虑了现场各种因素。招标人不受理因投标人缺乏对现场条件的了解或掌握而提出的任何索赔。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条款号：8.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招标图纸）中有疑问，可以书面形式通过_____交易平台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形式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

现文：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招标图纸）中有疑问，可以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形式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

条款号：8.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_____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_____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现文：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发布，视

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条款号：9.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在_____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_____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以_____交易平台上网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

现文：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上网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

条款号：9.4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9.4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现文：9.4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均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发布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条款号：11.2.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资格审查文件：

- (1) 投标人声明；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本投标文件授权委托书；
- (3) 企业营业执照（取自库内上传件）；
- (4) 企业资质证书（取自库内上传件）；
- (5)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取自库内上传件）；
- (6) 项目负责人（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标的项目负责人）
- (7) 专职安全员（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标的专职安全员）
- (8) 拟委托技术负责人的相关证书、资料（具体要求由招标人明确）
- (9) 拟委派项目负责人的建造师或临时建造师证书或二级注册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或小型项目负责人相关证明（取自库内上传件）；
- (10) 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或在有效期内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B类）（取自库内上传件），或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
- (11)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C类）（取自库内上传件），或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
- (12) 用于资格审查的业绩（设置业绩要求时选择此项，投标人须提供类似工程业绩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具体格式由招标人自定）；

(13)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诚信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须是企业诚信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14) 列明主办单位的联合体工作协议（采用联合体投标时需递交，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应为联合体主办方诚信档案中的在册人员，联合体工作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15) 投标人具有在广州地区可使用适合本工程的机械设备的证明文件（提供沥青摊铺机自有发票或权属证明及设备现场全貌彩照（彩照须能反映其规格型号）。（含有市政道路面层沥青摊铺且沥青摊铺占预计发包价 50%或以上的大、中修市政公用工程需提供该项内容的证明文件）。

现文：资格审查文件：

(1) 投标人声明（提交原件扫描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主办人出具）（须按招标公告附件一的格式及内容提交）；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本投标文件授权委托书（提交原件扫描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主办人出具）（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三）；

(3) 企业营业执照（取自平台内上传件）；

(4) 企业资质证书（取自平台内上传件）；

(5)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取自平台内上传件）；

(6) 项目负责人（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标的项目负责人）

(7) 专职安全员（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标的专职安全员）

(8) 拟委派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书（提交原件扫描件）；

(9) 拟委派项目负责人的建造师注册证书（取自平台内上传件）；

(10) 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或在有效期内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取自平台内上传件）；

(11)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类）（取自平台内上传件），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12) 用于资格审查的业绩（提交《企业类似工程业绩信息表（资格审查）》扫描件（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四））；

(13)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14) 联合体投标的，需附联合体协议书（按本招标公告附件）。

(15) 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16) 投标人认为应提交的其他资料。

条款号： 11.2.3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11.2.3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
- (1) 投标人应列出该项目工程的施工组织机构构成和画出机构框架图及其负责人；
- (2) 投标人应详细列出该施工组织机构中主要成员的名单、简历资料、职务职称和在本项目中拟担任的职务等资料，并附上有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 (3) 其他辅助说明资料。

现文：11.2.3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1) 投标人应列出该项目工程的施工组织机构构成和画出机构框架图及其负责人（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五）；

(2) 投标人应详细列出该施工组织机构中主要成员的名单、简历资料、职务职称和在本项目中拟担任的职务等资料，并附上有关证明材料扫描件（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六《投入主要人员汇总表》和格式七《主要人员简历表》）；

(3) 其他辅助说明资料（包含并不限于）：需提供投标人在投标登记时，在交易系统中按《施工项目管理团队人员信息表》（详见招标公告附件三）填写的网页截图。

条款号：11.2.4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投标人在广州市可使用适合本工程的机械设备（附：机械设备为自有或租赁的说明；及承诺机械设备如属于租赁的，其租赁是不属于重复租赁）。

现文：《投标函》（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八）。

条款号：11.2.5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现文：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九）。

条款号：11.2.6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现文：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十四）。

条款号：11.2.7 **修改类型：**增加

现文：《承诺书》（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十）。

条款号：11.2.8 **修改类型：**增加

现文：《主要设备的质保和维护维修承诺书》（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十一）。

条款号：11.2.9 **修改类型：**增加

现文：企业相关资料：工程获奖资料、第三方评价资料、企业财务状况资料等。

条款号：11.2.10 **修改类型：**增加

现文：用于技术标评分的业绩（提交《企业类似工程业绩信息表（技术标评分）》（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十三））。

条款号：11.2.11 **修改类型：增加**

现文：其他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资料。

条款号：11.3.3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现文：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经济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三）。

条款号：11.3.5 **修改类型：增加**

现文：《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须按招标文件第四章“经济标投标文件格式”格式四）。

条款号：12.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2.1 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 11 条中规定的内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现文：12.1 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 11 条中规定的内容，投标文件格式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其中：技术标格式二、格式八、格式十、格式十一、格式十三、格式十四和经济标格式二、格式三、格式四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进行编制外，其余格式仅供参考。

条款号：12.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手签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_____。

现文：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条款号：12.3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投标文件应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编制，详见：_____。

现文：投标文件应按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编制，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新指引。

条款号：13.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3.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采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所规定的方式。投标报价（含单价及总价）精确到“分”。

现文：13.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采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所规定的方式。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投标报价（含单价及总价）精确到“分”。

条款号：13.3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3.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8 项的工期要求，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 项的建设地点，完成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7 项的招标范围内已由招标人制定的工程量清单列明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工作的成本、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计算。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或招标文件其他部分中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等非竞争性项目明列了单价或合价的金额的，投标人应照明列的单价或合价的金额报价，未按照规定金额报价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现文：13.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8 项的工期要求，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 项的建设地点，完成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7 项的招标范围内已由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图纸（包括有关于本项目招标的相关资料）及制定的工程量清单列明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工作的成本、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不得以任何理由重复计算。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或招标文件其他部分中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等非竞争性项目明列了单价或合价的金额的，投标人应照明列的单价或合价的金额报价，未按照规定金额报价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条款号： 13.4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投标人一旦中标，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所报出的综合单价，在工程结算时将不得变更，招标人应在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明确在人工、材料、设备或机械台班市场价格发生异常变动情况时合同价款的调整办法。因应计算的实际工程量与招标工程量清单出现偏差或因工程变更等原因导致的工程量偏差，引起相关措施项目相应发生变化时，按系数或单一总价方式计价的措施项目费，工程量增加的措施项目费调增，工程量减少的措施项目费调减。

现文：投标人一旦中标，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所报出的综合单价，在工程结算时将不得变更，招标人应在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明确在人工、材料、设备或机械台班市场价格发生异常变动情况时合同价款的调整办法。因应计算的实际工程量与招标工程量清单出现偏差或因工程变更等原因导致的工程量偏差，引起相关措施项目相应发生变化时，按合同条款相关约定调整。

条款号： 13.5 13.5.1 13.5.2 13.5.3 13.5.4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13.5 工程项目实施期间……，中标后双方协商约定。

现文：13.5 变更结算方式按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相关规定执行。

条款号： 13.8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13.8 属于承包人自行采购的主要材料、设备，招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提出材料、设备的技术标准或者质量要求，或者提出不少于 3 个同等档次品牌或分包商供投标人报价时选择,凡招

人在招标文件中提出参考品牌的，必须在参考品牌后面加上“或相当于”字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明确所选用主要材料、设备的品牌、厂家以及质量等级，并且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现文：13.8 属于承包人自行采购的主要材料、设备，招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提出材料、设备的技术标准或者质量要求，或者提出不少于 3 个同等档次品牌或分包商供投标人报价时选择，凡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提出参考品牌的，必须在参考品牌后面加上“或相当于”字样。

条款号：15.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5.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而不影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第 16 条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不予退还的规定仍然适用。

现文：15.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条款号：16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4 项所述金额和时间递交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应当允许投标人自主选择现金、银行保函、保证保险、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等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16.1.1 采用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的银行基本账户转出。

16.1.2 依法必须招标的房屋建筑工程如采用非电子形式的银行保函、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或保证保险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在开标前不强制要求投标人提交纸质原件，由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提交并在网上公示，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如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的，应将纸质原件提交给招标人。

16.1.3 采用电子形式的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电子递交途径。

16.2 开标时投标人没有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符合免于提供投标保证金相关证明材料，且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视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

16.3 投标保证金应依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退还。

16.4 如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招标人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是否退还投标保证金由招标人在

招标文件中规定):

16.4.1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

16.4.2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16.4.3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16.4.4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协议。

16.5 投标人如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 将被拒绝在一定时期内参与招标人后续工程投标(拒绝时限需在招标文件中明确):

16.5.1 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且投标人提交的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无法兑付的;

16.5.2 采用非电子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 且未按招标人要求补交银行保函、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或保证保险原件的;

16.5.3 按招标文件要求免于提供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 且未按招标人要求补交投标保证金的;

16.5.3 按招标文件要求免于提供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的。

注: 16.5.3 款由招标人二选一, 需在招标文件中明确。

现文: 16.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条款号: 17.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17.1 投标人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 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 _____。

现文: 17.1 投标人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 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

条款号: 18.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18.1 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含备用光盘)必须进行加密。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 _____。

现文: 18.1 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含备用光盘)必须进行加密。按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

条款号: 18.2

修改类型: 修改

现文：27.1 招标人将在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三天。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交的，应通过交易平台进行，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交的异议。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条款号：27.4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27.4 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在_____交易平台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开。

现文：27.4 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开。

条款号：28.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28.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后，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原中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现文：28.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后，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招标人有权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招标人有权要求原中标人承担赔偿责任。**原中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条款号：28.4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28.4 招标人支付工程款时，中标人应提供工程所在地发票。

现文：28.4 招标人支付工程款时，中标人应按规定开具发票。

条款号：29.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29.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的 15 日内，中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20 项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现文：29.1 在签订合同后按合同约定时间，中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20 项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具体形式详见合同）。

条款号：29.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29.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后，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

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原中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现文：29.2 在签订合同后按合同约定时间，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招标人有权要求原中标人承担赔偿责任。**原中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具体详见合同约定）。

条款号：30.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0.1 在合同双方全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分别加盖双方单位的公章后，合同正式生效

现文：30.1 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条款号：33 **修改类型：增加**

现文：

（一）投标人需按下表格式，在投标文件“其他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资料”处，提交投标报价总表。安装工程含配电箱的，需按下表格式，在投标文件“其他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资料”处，提交配电箱价格分析表。

投标报价总表

工程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备注
一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二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三	其它项目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四	税金计价汇总合计		
五	投标总报价(一+二+三+四)		
	其中：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固定金额
	2、暂列金额		固定金额
	3、分部分项人工费		
	4、总人工费		含分部分项、措施项目

配电箱价格分析表

工程名称：

配电箱编号		设计图号					
序号	部件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1	箱体	(长×宽×高)	个				
2	主元器件	(按分类)					
	断路器 1		个				
	断路器 2		个				
						
	出线回路数		个				本项不参与计价
3	综合费		项			(1+2) × 综合费率	
配电箱总价(1+2+3)							

注：1. 本表中内容由投标人对照招标人提供的设备清单和设计图纸，对每一类型配电箱规格/型号应分别填写。

2. 箱体单位面积限价为 250.00 元/ m²（此限价不作为否决其投标的条款）。

3. 综合费费率按 25%统一取定。

4. 以上配电箱价格分析表中计算出的各配电箱“配电箱总价”等于分部分项清单计价表中的“主材费”。

5. 如投标人未填报配电箱价格分析表，则新增配电箱箱体价格以出线回路总位数统一按合同中《新增配电箱箱体税前价格计算表》计取。

（二）中标单位在中标公示后，签订合同前，须提供与所递交投标电子标书内容一致且加盖单位公章的纸质文件四套及电子文件二套（不用生成投标书；包括用 Microsoft Excel 软件或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书制作软件制作的工程量清单报价表和单价分析表，用 Microsoft Word 软件或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书制作软件制作的经济投标文件其他部分；以及与所递交投标电子标书内容一致的投标版计价软件及 XML 投标版 cos 文件；补齐遗漏表格及相关内容或者无条件接受招标人给出的表格及相关内容。电子文件介质使用 CD-R 光盘，所有电子文件不能采用压缩处理）给招标人。

（三）在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或办理施工许可前，招标人将会核查中标人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在建项目任职情况，如发现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职的，承包人应以书面形式向监理单位提出更换项目负责人意向（附前任和后天人员的详细履历资料），经总监理工程师签署意见后向发包人提出申请，征得发包人同意后更换项目负责人。承包人必须保证后天人员的资质、资历、业绩、实际工作能力不低于前任人员的素质。即使征得发包人同意更换的，承包人仍需承担严

重违约责任1次，且自撤换之日起一年内，该项目负责人不得再作为发包人后续招标项目时拟委派项目管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

（四）因本项目对医用系统专项材料设备有高可靠、耐用等使用需求，承包人须保证主要设备材料按投标文件《主要设备材料品牌推荐表》列明所选用材料及设备投入本工程，否则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按发包人的要求采购，并保留处罚承包人的权利。主要设备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主要材料设备品牌推荐表》所列）及发包人（业主单位）认为重要的设备材料的看样定板程序，经发包人及业主单位审核确认后才可在工程中使用。

注：以上修改，仅限于本范本中有可供选择条款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三、投标须知通用条款

(一) 总则

1、定义

本招标文件使用的下列词语具有如下规定的意义：

(1) “招标人”（即发包人）、“项目建设管理单位”（或称“项目代建单位”）、“招标代理”、“设计单位”、“监理单位” 均已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列明。

(2) “投标人” 指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当事人。

(3) “承包人” 指其投标被招标人接受并与其签订承包合同的当事人。

(4) “招标文件” 指由招标代理发出的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附件）及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和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文件。

(5) “投标文件” 指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6) “书面形式” 指打字或印刷的文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2、招标说明

2.1 本招标工程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通过招标方式选定承包人。

2.2 工程名称、建设地点、建设规模、承包方式、质量标准、招标范围、工期要求等均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列明。

2.3 设计说明：详见招标图纸。

2.4 工程施工特点：详见招标图纸。

3. 资金来源

3.1 本招标工程项目资金来源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9 项

4. 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4.1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5. 踏勘现场

5.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5.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5.3 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在考察过程中，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6. 投标费用

6.1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自身因投标文件编制、递交及其他参加本招标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组成

7.1 本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以及所有按本须知第 8 条发出的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和按本须知第 9 条发出的澄清或修改：

第一章 投标须知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第三章 合同条款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五章 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另册）

第六章 图纸及勘察资料（另册）

第七章 招标工程量清单（另册）

第八章 最高投标限价

7.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将按评标办法的规定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文件。

7.3 投标人一旦中标，招标文件的内容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双方均有约束力。

8. 招标答疑

8.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招标图纸）中有疑问，可以书面形式通过_____交

易平台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形式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

8.2 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_____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_____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8.3 答疑会会议纪要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

8.4 若招标答疑会会议纪要与招标文件有矛盾，以答疑会议纪要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9.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9.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9.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在_____交易平台“项目答疑纪要”专区公开发布。答疑纪要一经在_____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以_____交易平上网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

9.3 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9.4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9.5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中予以明确。若澄清或修改中没有明确延长时间，即表示投标时间不延长。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0.1 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0.2 除工程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投标文件由技术部分（含资格审查文件）和经济部分二部分投标文件组成。

11.2 投标文件技术标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1.2.1 技术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

11.2.2 资格审查文件：

-
- (1) 投标人声明；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本投标文件授权委托书；
 - (3) 企业营业执照（取自平台内上传件）；
 - (4) 企业资质证书（取自平台内上传件）；
 - (5)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取自平台内上传件）；
 - (6) 项目负责人（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标的项目负责人）
 - (7) 专职安全员（按网上投标登记时选择拟投标的专职安全员）
 - (8) 拟委托技术负责人的相关证书、资料（具体要求由招标人明确）
 - (9) 拟委派项目负责人的建造师注册证书（取自平台内上传件）；
 - (10) 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或在有效期内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取自平台内上传件）；
 - (11)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取自平台内上传件）；
 - (12) 用于资格审查的业绩（设置业绩要求时选择此项，投标人须提供类似工程业绩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具体格式由招标人自定）；
 - (13)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 (14) 列明主办单位的联合体工作协议（采用联合体投标时需递交，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应为联合体主办方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联合体工作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 (15) 投标人具有在广州地区可使用适合本工程的机械设备的证明文件（提供沥青摊铺机自有发票或权属证明及设备现场全貌彩照（彩照须能反映其规格型号））。（含有市政道路面层沥青摊铺且沥青摊铺占预计发包价 50%或以上的大、中修市政公用工程需提供该项内容的证明文件）。

11.2.3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

- (1) 投标人应列出该项目工程的施工组织机构构成和画出机构框架图及其负责人；
- (2) 投标人应详细列出该施工组织机构中主要成员的名单、简历资料、职务职称和在本项目中拟担任的职务等资料，并附上有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 (3) 其他辅助说明资料。

11.2.4 投标人在广州市可使用适合本工程的机械设备（附：机械设备为自有或租赁的说明；及承诺机械设备如属于租赁的，其租赁是不属于重复租赁）。

11.2.5 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11.2.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11.3 经济部分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1.3.1 经济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

11.3.2 投标总价。投标人必须按招标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工程量清单的组成、格式、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和工程量计算规则必须与招标工程量清单一致。投标报价由投标人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招标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设计文件、企业定额、施工现场情况和投标时拟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者施工方案，结合企业成本、市场价格以及招标文件中载明的风险内容和范围等编制。其中包括如下：

- (1) 投标总价封面、扉页；
- (2) 总说明
- (3) 工程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 (4)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5)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6) 分部分项工程清单与计价表；
- (7)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8)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9) 综合单价分析表；
- (10)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 (11) 暂列金额明细表；
- (12)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明细表；
- (13)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 (14) 计日工表；
- (15) 总承包服务计价表；
- (16) 规费和税金项目计价表；
- (17) 人工、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

11.3.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11.3.4 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工程成本警戒价的，投标人还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

12. 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 11 条中规定的内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2.2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_____。

12.3 投标文件应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编制，详见：_____。

如不按上述要求编制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的，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3. 投标报价及造价承包和变更结算方式

13.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采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所规定的方式。投标报价（含单价及总价）精确到“分”。

13.2 招标人按照招标图纸制定招标工程量清单，该清单载于本招标文件第七章中，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报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其他项目的单价和合价之中，在实施后，此项目不得重新组价予以调整，招标人将不予支付。

13.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8 项的工期要求，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 项的建设地点，完成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7 项的招标范围内已由招标人制定的工程量清单列明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工作的成本、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风险费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计算。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或招标文件其他部分中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等非竞争性项目明列了单价或合价的金额的，投标人应按照规定列的单价或合价的金额报价，未按照规定金额报价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13.4 投标人一旦中标，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所报出的综合单价，在工程结算时将不得变更，招标人应在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明确在人工、材料、设备或机械台班市场价格发生异常变动情况时合同价款的调整办法。因应计算的实际工程量与招标工程量清单出现偏差或因工程变更等原因导致的工程量偏差，引起相关措施项目相应发生变化时，按系数或单一总价方式计价的措施项目费，工程量增加的

措施项目费调增，工程量减少的措施项目费调减。

13.5 工程项目实施期间和结算时，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漏列而由监理单位和招标人现场签证确认的工程项目、原设计没有而由招标人批准设计变更产生的工程项目，视为新增项目，按以下顺序确定价格：

13.5.1 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相同项目的适用综合单价，则沿用；

13.5.2 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则按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对相应子目、消耗量、单价等进行调整换算，原管理费、利润水平不变。如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有两个以上，则由招标人按消耗量最少、管理费和利润取费最低的优先顺序选择类似项目综合单价进行换算。如换算时出现类似项目中没有的材料单价，按广州市造价管理站同期《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计算，《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没有的材料单价，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依法确定计价方式。

13.5.3 中标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相同项目或类似项目的，如可套取相关定额，则以相关定额为基数下浮计算单价，下浮率为中标价相对于最高投标限价的下浮率（下浮率=（最高投标限价-中标价）/ 最高投标限价）。

13.5.4 如相关定额没有相应子目的，其计价方式由招标人在本招标文件第三章中另行规定。未规定的，中标后双方协商约定。

13.6 暂列金额、暂估价

13.6.1 暂列金额指发包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暂定并包括在合同价款中的一笔款项，用于施工合同签订时尚未确定或者不可预见的所需材料、设备、服务的采购，施工中可能发生的工程变更、合同约定调整因素出现时的工程价款调整以及发生的索赔、现场签证确认等的费用。暂列金额在投标报价时，以发包人正式公布的固定金额进行填报，计量支付时，以合同计列的暂列金额为限额，按合同约定和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作量依据合同变更计价原则计量支付，未使用部分仍归发包人所有。

暂估价是指招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提供的用于支付必然发生但暂时不能确定价格的材料的单价以及专业工程的金额。

13.6.2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的，应由招标人同中标人联合招标，确定承包人和承包价格。

13.6.3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未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但适

用政府采购规定的，应按照政府采购规定确定承包人和承包价格。

13.6.4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未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也不适用政府采购规定，承包人有法定的承包资格的，由承包人承包，承包人无法定的承包资格但有法定的分包权的，由承包人分包，招标人同承包人结算的价格按本投标须知13.5款规定确定。

13.6.5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和图纸、标准深化固定后，按照工程专业、设备、材料类别等分类汇总的金额，未达到法定招标范围标准也不适用政府采购规定，承包人既无法定的承包资格又无法定的分包权的，由招标人另行发包。

13.6.6 在工程实施中，暂列金额、暂估价所包含的工作范围由其他承包人承包的，纳入本项目承包人的管理和协调范围，由其他承包人向本项目承包人承担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工期责任，本项目承包人向招标人承担责任。投标人应当充分考虑此项管理和协调所发生的费用，并将其纳入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适当项目报价中。招标人将视为此项管理和协调所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有价款的竞争性报价内，在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支付。

13.7 投标人可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13.8 属于承包人自行采购的主要材料、设备，招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提出材料、设备的技术标准或者质量要求，或者提出不少于3个同等档次品牌或分包商供投标人报价时选择，凡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提出参考品牌的，必须在参考品牌后面加上“或相当于”字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明确所选用主要材料、设备的品牌、厂家以及质量等级，并且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13.9 招标人与中标人应本着实事求是、风险共担的原则，充分考虑施工合同履行期间人工、建筑材料、机械设备价格因素的影响。对于各类钢筋、混凝土等主要材料以及人工、机械设备等，应结合合同工期、各价格因素对工程总造价的影响等，合理约定调价机制。调价机制应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明确，内容包括调价范围（含材料、机械的具体名称、工种等）、价格变动时限、幅度以及相应的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14. 投标货币

14.1 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3 项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而不影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第 16 条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不予退还的规定仍然适用。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4 项所述金额和时间递交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应当允许投标人自主选择现金、银行保函、保证保险、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等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16.1.1 采用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的银行基本账户转出。

16.1.2 依法必须招标的房屋建筑工程如采用非电子形式的银行保函、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或保证保险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在开标前不强制要求投标人提交纸质原件，由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提交并在网上公示，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如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的，应将纸质原件提交给招标人。

16.1.3 采用电子形式的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电子递交途径。

16.2 开标时投标人没有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符合免于提供投标保证金相关证明材料，且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视为未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

16.3 投标保证金应依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退还。

16.4 如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招标人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是否退还投标保证金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

16.4.1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

16.4.2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16.4.3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16.4.4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合同协议。

16.5 投标人如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绝在一定时期内参与招标人后续工程投标(拒绝时限需在招标文件中明确):

16.5.1 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且投标人提交的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无法兑付的;

16.5.2 采用非电子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且未按招标人要求补交银行保函、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或保证保险原件的;

16.5.3 按招标文件要求免于提供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且未按招标人要求补交投标保证金的;

16.5.3 按招标文件要求免于提供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存在 16.4 条款所列情形的。

注:16.5.3 款由招标人二选一,需在招标文件中明确。

17. 投标文件的签署

17.1 投标人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_____。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含备用光盘)必须进行加密。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_____。

18.2 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_____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和接收

19.1 投标人通过_____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19.2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_____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19.3 逾期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_____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9.4 投标截止前,招标人拒绝接收符合条件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可向招标投标监督机构投诉。

19.5 如技术标和经济标先后分别开启,_____交易平台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分别开启技术标和经济标。

20.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20.1 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所述的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20.2 招标人可按本须知第 9 条规定以招标文件修改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20.3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招标人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 3 家的,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当 N 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若有效投标人不足 N+2 家,则重新组织招标)。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本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_____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2.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22.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需在交易平台发出修改或撤回通知,并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22.3 修改后再次递交的,按 19 点的规定执行。

22.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五) 开标、评标、定标及合同签订

23、开标。

详见第二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24. 评标过程的保密

24.1 开标后,直至中标公示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24.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不公正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计算错误的修正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26. 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27. 中标通知书

27.1 招标人将在_____交易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三天。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交的，应通过交易平台进行，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交的异议。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27.2 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后，向招标投标监管机构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经招投标监管机构备案后，方可发出中标通知书。

27.3 中标人必须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24 小时之内以书面形式回复招标人，确认收到。

27.4 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在_____交易平台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开。

28.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28.1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商定和签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8.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后，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原中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28.3 非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使用的银行名称及帐号至完成竣工结算不得变更，否则招标人有权停止工程款项的拨付及至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28.4 招标人支付工程款时，中标人应按规定开具发票。

29. 履约担保

29.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的 15 日内，中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20 项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29.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后，中标人未按上款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招标人将解除中标通知书，原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原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原中

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30. 合同生效

30.1 在合同双方全权代表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分别加盖双方单位的公章后，合同正式生效。

31. 其它费用

32. 腐败与欺诈行为

在招标和合同实施期间，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和承包人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

32.1 对本条款的规定，特定义如下词汇：

1)、“腐败行为”是指在招标或合同执行期间，通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要任何有价值的东西，从而影响招标人有关人员工作的行为；

2)、“欺诈行为”是指通过提供伪证影响招标或合同执行，从而损害招标人利益的行为；也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在提交投标文件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招标过程失去竞争性，从而使招标人无法从公开的自由竞争中获得利益的行为。

32.2 如果投标人被认定在本招标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则会被取消投标资格。

32.3 投标人如在本项目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行贿情形的，中标无效，行政监督部门将对其违法行为进行行政处罚。该投标人将被招标人列入黑名单并限制其参与招标人后续项目的投标。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

一、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修改表

声明：本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含招标文件范本（GZZB2018-3）修改对照表]的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与该通用条款不同之处，均在本表中列明，并以原文为准，原文不再有效。本招标文件中不再转录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请投标人自行到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网址：<http://zfcj.gz.gov.cn/>）下载 GZZB2018-3 范本查阅。

条款号： 36.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36.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

现文： 36.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若投标人不参加开标会的，其投标文件在开标现场的投标人或招标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代表及交易中心代表见证下公开开启、解密、公布，并视同该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条款号： 36.3 **修改类型：** 删除

原文： 36.3 根据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9 项，如需抽取某一种评标办法供评标时使用的，应在开标前抽取。首先对招标文件中约定的若干种评标方法进行编号，再随机抽取某一编号，该编号所对应的评标办法供评标时使用。

条款号： 36.5.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投标人通过_____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工期及其他内容；

现文：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投标人通过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工期及其他内容；

条款号： 36.5.3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现文：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若投标人不参加开标会的，或不签字确认的，视同该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条款号： 38.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38.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中两人以上（含两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出澄清。

现文：38.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中两人以上（含两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细微偏差的内容作出澄清。

条款号：39.2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9.2 依法必须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现文：39.2 依法必须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若在填报中标候选人公示信息时被发现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已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职、不符合任职数量规定时，则不能进行中标候选人公示，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条款号：39.3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39.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现文：39.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经核查发现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已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职、不符合任职数量规定时，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条款号：40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办法六（适合综合评分法三，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40. 开标和评标程序：

40.1 投标人递交技术标、经济标投标文件；

40.2 技术标与经济标投标文件同时公开开标；

40.3 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已公开开标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40.4 技术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40.5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

40.6 计算第一阶段得分，并按照总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编写第一阶段评审报告；

40.7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5 项规定，确定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

40.8 将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进行排序；

40.9 按排序对经济标投标文件进行有效性审查（含投标报价算术校核），直至评出所有中标候选人；

40.10 评标委员会编写评标报告，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现文：办法六（适合综合评分法三，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40. 开标和评标程序：

40.1 投标人递交技术标（含资格审查文件）、经济标投标文件；

40.2 技术标（含资格审查文件）与经济标投标文件同时公开开标；

40.3 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已公开开标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编写资格审查报告；

40.4 技术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40.5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

40.6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9 项规定计算第一阶段得分；

40.7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5 项规定，确定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

40.8 对进入第二阶段的投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2 项规定计算第二阶段得分并排序；

40.9 按排序对经济标投标文件进行有效性审查（含投标报价算术校核），直至评出所有中标候选人；

40.10 评标委员会编写评标报告，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条款号：41.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开标由招标人主持；

现文：开标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主持；

条款号：41.2.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投标截止期前，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投标文件、经济标投标文件）至____交易平台。有关投标文件提交的事项详见第一章投标须知。

现文：投标截止期前，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投标文件、经济标投标文件）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有关投标文件提交的事项详见第一章投标须知。

条款号：41.3.1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41.3.1 开标时，公布：a、投标人名称；b、投标文件密封情况；c、投标报价；d、投标保证金；e、项目经理（负责人）名称；f、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委托书等主要内容及开标记录表中的其他必要内容。投标报价以数字和文字两种方式表述的，应公布文字表述的投标报价。

现文：41.3.1 开标时，公布：a、投标人名称；b、投标文件密封情况；c、投标报价；d、项目经理（负责人）名称；e、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委托书等主要内容及开标记录表中的其他必要内容。投标报价以数字和文字两种方式表述的，应公布文字表述的投标报价。

条款号：41.4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招标人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投标人在技术标开标记录上签字。

现文：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在开标记录上签字。

条款号： 41.5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招标人将上述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送至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现文：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上述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送至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条款号： 42.1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评标委员会的组成：方式_____。

方式一：评标委员会为综合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方式二：评标委员会由技术评审组和经济评审组组成。其中：资格审查、技术评审由技术评标组负责，经济评审由经济评审组负责。

现文：评标委员会的组成：方式一。

方式一：评标委员会为综合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及评标工作。

条款号： 42.3.2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____详细审查评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本办法附表____《____详细审查评分表》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评出____得分。

现文：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本办法附表四《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评出技术得分，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若分数出现小数点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条款号： 42.3.4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一阶段得分=_____的公式及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7 项的规定，计算各投标人第一阶段得分(按四舍五入的原则保留两位小数)，并按照得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若投标人得分相同的，则名次并列，占用名次。编写第一阶段评审报告。(适用于进行了技术标评分的)

现文：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一阶段得分=技术分×技术分权重(100%)”的公式及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7 项的规定，计算各投标人第一阶段得分(按四舍五入的原则保留两位小数)，并按照得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若投标人得分相同的，则名次并列，占用名次。编写第一阶段评审报告。(适用于进行了技术标评分的)

条款号： 42.4

修改类型： 修改

原文：第二阶段评审

42.4.1 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5 项规定，确定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若在进入第二阶段的最后名次发生并列的，则所有并列的投标人均进入第二阶段。

42.4.2 若进入第二阶段投标人中有投标报价均大于等于最高投标限价*D%（D的取值范围为[94, 100], 由招标人自主确定）的（具体金额为：_____元），则本项目招标失败，由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42.4.3 投标文件经济标的评分

42.4.3.1 按方法____计算评标参考价：

方法一：加权平均法

技术标或技术标加诚信得分或第一阶段入围得分（具体由招标人自定）前N名（ $N \geq 5$ ，具体由招标人自定）的经济报价加权平均，计算评标参考价。公式如下：

评标参考价= Σ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报价权重）。

其中：报价权重的计算方法为：将N名投标人按技术分由高至低进行排序，第一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Sigma_1^N n}{N})$ ，第二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N-1}{\sqrt{N}})$ ，以此类推，最后一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1}{\sqrt{N}})$ 。

方法二：区间抽取法

设立入围合格分数线（技术标或技术标加诚信得分或第一阶段入围得分，具体数值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确定），达到或超过及格线的投标人的报价方能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将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报价由低至高进行排列，按以下公式计算评标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评标参考价= $(Q_{高} - Q_{低}) / 100 * X + Q_{低}$

$Q_{低}$ ：为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人最低报价与工程成本警示价两者中的较高值；

$Q_{高}$ ：为（最高投标限价*D%）（D的取值范围为[94, 100], 由招标人自定）

X：为等分点值，从[0, 100]整数中随机抽取

42.4.3.2 当标价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100分，标价每高于评标参考价1%，扣1.5分，每低于评标参考价1%，扣1分，扣至0分为止，得出经济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现文：第二阶段评审

42.4.1 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25项规定，确定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若在进入第二阶段的最后名次发生并列的，则所有并列的投标人均进入第二阶段。

42.4.2 若进入第二阶段投标人中有投标报价均大于等于最高投标限价*97%的（具体金额为：65371592.46元），则本项目招标失败，由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42.4.3 投标文件经济标的评分

42.4.3.1 按方法一计算评标参考价：

方法一：加权平均法

第一阶段入围得分前5名的经济报价加权平均（若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小于5家时，N=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实际投标人个数），计算评标参考价。公式如下：

评标参考价= Σ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报价权重）。

其中：报价权重的计算方法为：将 N 名投标人按技术分由高至低进行排序，第一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N-1}{\sum_1^N n})$ ，第二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N-2}{\sum_1^N n})$ ，以此类推，最后一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1}{\sum_1^N n})$ 。

若技术分出现同分，以报价较低的排前；技术分与报价均相同的，以技术标中“企业资信”分数高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投标人的排序。注：投票方式确定排序的具体操作步骤为：由评标会对出现该情况的投标人进行编号，然后通过投票方式依次确定投标人的排序。

42.4.3.2 当标价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 100 分，标价每高于评标参考价 1%，扣 1 分，每低于评标参考价 1%，扣 0.5 分，扣至 0 分为止，得出经济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条款号：附表一：《资格审查表》 附表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 附表三：《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 附表四：《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 修改类型：修改

原文：详见原范本附表一：《资格审查表》 附表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 附表三：《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 附表四：《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

现文：详见本招标文件附表一：《资格审查表》 附表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 附表三：《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 附表四：《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表》。

注：以上修改，仅限于本范本中有可供选择条款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二、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通用条款

（一）总则

35 开标、评标及定标所依据的规则

35.1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35.2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35.3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七部委第 12 号令）

35.4 《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七部委 2003 年第 30 号令）

35.5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

35.6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 89 号）

35.7 《广东省加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的若干规定》（粤发[2004]4 号）；

35.8 《广州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穗府办规〔2017〕5 号）。

35.9 本项目招标文件。

36. 开标

36.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

36.2 招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投标文件，开标时都当众予以解密、公布。

36.3 根据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9 项，如需抽取某一种评标办法供评标时使用的，应在开标前抽取。首先对招标文件中约定的若干种评标方法进行编号，再随机抽取某一编号，该编号所对应的评标办法供评标时使用。

36.4 若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则重新组织招标。（当 N 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若有效投标人不足 N+2 家，则重新组织招标）

36.5 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36.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工期及其他内容；

36.5.2 备用光盘的读取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6 项的规定执行；

36.5.3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

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36.5.4 开标结束。

36.6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且未按要求递交备用光盘的，视为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36.7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37. 评标

37.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37.2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及守则：

37.2.1 根据评标细则，对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完成评审报告；

37.2.2 向招标人报告评审意见，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37.2.3 所有参加评标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地方政府制定的有关工程招标投标的法则、规定，遵守有关工程招标投标的保密制度；如有违反者，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37.2.4 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37.2.4.1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37.2.4.2 必须公正、不得循私；

37.2.4.3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37.2.4.4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37.2.4.5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37.2.4.6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37.3 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递交评标报告并依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38. 投标文件的澄清

38.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中两人以上（含两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应当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出澄清。

38.2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除评标委员会对评标中发现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投标人以澄清形式进行的核实和确认外，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超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评审的依据。

38.3 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专业评审组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38.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8.5 投标人如在本项目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该投标不改变本项目评标结果排序，其中标无效。招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的规定依次确定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39. 定标

39.1 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递交的评标报告，最终审定中标人。

39.2 依法必须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4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如所有中标候选人均出现前款所列的情形，为招标失败，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39.5 重新评标的，评标信息（含业绩、奖项等）仍以投标截止时投标人的信息为准。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仍参与评标，但不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二）开标评标办法程序和细则

注：以下七种评标办法所述企业综合诚信评价分数即投标截止当日广州市工程招标代理行业协会网站上公布的企业综合诚信评价 60 日诚信分。

可选办法六（适合综合评分法三，技术标与经济标同时开启）

40. 开标和评标程序：

40.1 投标人递交技术标、经济标投标文件；

-
- 40.2 技术标与经济标投标文件同时公开开标；
 - 40.3 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已公开开标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 40.4 技术标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 40.5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
 - 40.6 计算第一阶段得分，并按照总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编写第一阶段评审报告；
 - 40.7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5 项规定，确定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
 - 40.8 将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进行排序；
 - 40.9 按排序对经济标投标文件进行有效性审查（含投标报价算术校核），直至评出所有中标候选人；
 - 40.10 评标委员会编写评标报告，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开标细则

41.1 开标由招标人主持；

41.2 细则

41.2.1 投标截止期前，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投标文件、经济标投标文件）至_____交易平台。有关投标文件提交的事项详见第一章投标须知。

41.2.2 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参加现场开标或在线开标，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若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参加现场开标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在线提出，招标人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答复后方可结束开标。

41.3 按 36.5.1 的规定完成解密后，公布下列内容，并予以记录，记录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41.3.1 开标时，公布：a、投标人名称；b、投标文件密封情况；c、投标报价；d、投标保证金；e、项目经理（负责人）名称；f、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委托书等主要内容及开标记录表中的其他必要内容。投标报价以数字和文字两种方式表述的，应公布文字表述的投标报价。

41.4 招标人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投标人在开标记录上签字。

41.5 招标人将上述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送至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42. 评标细则

42.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方式_____。

方式一：评标委员会为综合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方式二：评标委员会由技术评审组和经济评审组组成。其中：资格审查、技术评审由技术评审组负责，经济评审由经济评审组负责。

42.2 投标人资格审查

42.2.1 资格审查文件中全部符合附表一《资格审查表》中情形的，为资格审查合格；否则为资格审查不合格。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评委发现资格审查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资格审查。

42.2.2 汇总资格审查情况，编写资格审查报告。

42.2.3 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不参加下一阶段的评标，不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

42.2.4 资格审查时，投标企业名称已经工商变更的，但企业及个人的资质证书未完成企业名称变更，仍然承认其有效。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之间登记的信息不一致，应当允许投标人澄清，不得直接否决其投标。

42.2.5 资审合格后，投标人的资格发生变化而不满足投标人合格条件，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资格问题仍未解决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42.2.6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少于3名的（当N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少于N+2名），则本项目招标失败。

42.3 第一阶段评审

42.3.1 技术标的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被否决的投标人不参与下一阶段评审，不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则重新招标。（当N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若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投标人不足N+2家，则重新招标）。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42.3.2 _____详细审查评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本办法附表_____《_____详细审查评分表》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评出_____得分。

42.3.4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一阶段得分=_____的公式及投标须知前附表第27项的规定，计算各投标人第一阶段得分（按四舍五入的原则保留两位小数），并按

照得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若投标人得分相同的，则名次并列，占用名次。编写第一阶段评审报告。（适用于进行了技术标评分的）

42.3.5 招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明确选择使用施工企业总排名或相应的施工专业承包排名计分。

42.4 第二阶段评审

42.4.1 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5 项规定，确定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人。若在进入第二阶段的最后名次发生并列的，则所有并列的投标人均进入第二阶段。

42.4.2 若进入第二阶段投标人中所有投标报价均大于等于最高投标限价*D%（D的取值范围为[94, 100]，由招标人自主确定）的（具体金额为：_____元），则本项目招标失败，由招标人依法重新招标。

42.4.3 投标文件经济标的评分

42.4.3.1 按方法____计算评标参考价：

方法一：加权平均法

技术标或技术标加诚信得分或第一阶段入围得分（具体由招标人自定）前 N 名（N ≥5，具体由招标人自定）的经济报价加权平均，计算评标参考价。公式如下：

评标参考价=Σ（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报价权重）。

其中：报价权重的计算方法为：将 N 名投标人按技术分由高至低进行排序，第一名

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N}{\sum_1^N n})$ ，第二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N-1}{\sum_1^N n})$ ，以此类推，最后一名投标人的权重为 $(\frac{1}{\sum_1^N n})$ 。

方法二：区间抽取法

设立入围合格分数线（技术标或技术标加诚信得分或第一阶段入围得分，具体数值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确定），达到或超过及格线的投标人的报价方能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将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报价由低至高进行排列，按以下公式计算评标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评标参考价=（Q_高-Q_低）/100*X+Q_低

Q_低：为达到或超过技术标及格分数线的投标人最低报价与工程成本警示价两者中的较高值；

Q_高：为（最高投标限价*D%）（D的取值范围为[94, 100]，由招标人自定）

X：为等分点值，在开标前从[0, 100]整数中随机抽取

42.4.3.2 当标价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 100 分，标价每高于评标参考价 1%，扣 1.5 分，每低于评标参考价 1%，扣 1 分，扣至 0 分为止，得出经济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2.4.3.3 评标委员会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2 项的规定确定排序。

42.4.4 经济标的有效性审查：按照投标人第二阶段排序，依次对进入第二阶段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有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没有任一种列于本办法附表三《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如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投标报价可能低于成本影响履约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42.4.5 经济标的算术校核。评标委员会对进行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进行算术校核，具体标准如下：

42.4.5.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42.4.5.2 经算术复核的投标人报价与其投标报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其最终报价；

42.4.5.3 当单价与数量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时，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确定修改单价或是合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小于合价，以单价为准，修改合价，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大于合价，以合价为准，修改单价；

42.4.5.4 当合价、金额累加错误时，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如果累加修正值小于原累加值，则按累加修正值；如果累加修正值大于原累加值，则按原累加值；

42.4.5.5 如果投标人的有关规费、暂列金额、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等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填写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42.4.5.6 ①分部分项工程量比招标文件少、单位比招标文件小或错误时，以招标文件的工程量或单位为准，合价不变，修改综合单价。分部分项工程量比招标文件多或单位比招标文件大时，工程量、单位、综合单价及合价均不作修改；②分部分项项目对比招标文件（招标工程量清单）漏项的，则该漏项费用视为已分配在其他项目中，不再修改；③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与综合单价分析表中的综合单价不一致时，以价低者为准；④分部分项工程量计价表中的项目编码或项目名称或计量单位或工程数量缺省或不填时，由评委以招标文件中招标人工程量清单为准进行修正；若同时缺省或不

填项目编码和项目名称，则该项按增项处理；⑤分部分项项目增项的，不予修改；⑥其它招标文件规定需要修改的，均以就低不就高原则进行修改；

42.4.5.7 按就低不就高原则，当修正后报价小于原报价，总价按修正后报价；当修正后报价大于原报价，总价按原报价，并在签订合同时载明在结算价中扣除修正报价与原报价的差额。

42.4.5.8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且其投标保证金也将不予退还。

42.5 评标委员会按只有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的评审原则，根据有效性审查结果，取消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的排序，其余通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排序依次上升替补确定，以此类推。直至评审出 3 名投标人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结束。

42.6 评标委员会应在通过投标文件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中，按步骤 42.4 确定的投标人第二阶段排序，推荐前 3 名依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至第三中标候选人，并编制评标报告。

42.7 若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应当依法重新招标。（当 N 个标段同时招标且不允许兼中时，若有效投标人不足 N+2 家，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工程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审查项目	须审查的资料	审查结果
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投标人声明、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委托投标的还应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	
2	投标人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	营业执照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上传件	
3	投标人均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人资质符合公告要求	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上传件；	
4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符合公告要求	使用有效期内的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平台内上传件。 (注：打印建造师电子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再上传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平台，上传件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	
5	持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 <u>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u>	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 <u>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u> 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上传件	
6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技术负责人符合公告要求	拟委托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书清晰扫描件	
7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3类）， <u>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u>	专职安全员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3类）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上传件， <u>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u>	
8	投标人完成过的类似工程业绩符合公告要求	业绩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的相关上传件	
9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符合公告要求	投标人声明	
10	投标人声明中签字的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与本项目拟派的项目负责人	网上投标时选择拟投标的项目负责人、资格审查文件中拟委派的技术负责人及投	

	和技术负责人一致	标人声明	
11	提供联合体工作协议（如有）。	联合体工作协议。	
12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及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须是企业中的在册人员	投标人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企业信用档案的企业和人员信息	
13	未在以往工程中因不诚信行为或不充分履约行为被本项目招标人书面拒绝投标的，或未被纳入联合惩戒范围的	按招标公告附件三《被招标人拒绝投标的企业名单》进行评审	
14	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八条内容进行评审）。	投标人声明	
15	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按交易系统比对的结果进行评审	

备注：

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评审结论。汇总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

3. 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资格审查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资格审查，不得直接认定其不通过资格审查。

附表二

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表

工程名称：

序号	投标人 评审内容						
1	<u>《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中的投标总工期不能满足完成投标项目工期的</u>						
2	<u>《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中的工程质量标准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u>						
3	投标文件中没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由委托代理人签署或盖章的投标文件中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格式填写，或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5	投标人之间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的；						
6	无《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的；						
7	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8	投标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						

注：1. 本表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与范本内容不同之处均以下划线标明。技术标评审中，响应性、承诺性内容不应作为评分因素，可在该表中对上述内容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标准须具备可操作性。

2. 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若出现评标委员会否决投标的，应在评标报告中载明否决投标的具体情形、原因；

3. 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无效，否则就为有效。

4.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5. 本表中第 4 点，投标文件规定格式（即参与评审的格式）为技术标格式之格式二、格式八、格式十、格式十一、格式十三、格式十四。

评委签名：

附表三

经济标有效性审查表

工程名称：

序号	投标人 评审内容						
1	对同一招标项目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投标报价，且没有申明哪个有效；						
2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以最高投标限价公布函公布的各项控制数据为准）；						
3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的；						
4	算术复核后的投标报价与原投标报价相比存在 1%或以上误差的						
5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格式填写，或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相似度达到 80%及以上的（以 <u>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u> ）						
7	投标人之间存在《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所禁止的情形的						
8	无《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的						
9	无《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10	投标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编制机器硬件信息一致的（以 <u>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u> ）						

注：1. 本表使用 GZZB2018-3 招标文件范本，与范本内容不同之处均以下划线标明。

2. 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无效，否则就为有效。

3.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4. 不得将文件顺序、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评委发现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投标报价可能低于成本影响履约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后再判定投标人是否通过有效性审查，不得直接否决投标。

5. 本表中第 5 点，投标文件规定格式（即参与评审的格式）为经济标部分格式二、格式三、格式四。

评委签名：

附表四

技术标详细审查评分标准

工程名称：

评分项目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优	良	中	差
施工组织设计 (40)	工期计划	8	制定了施工进度计划并有进度计划保证措施，施工工期计划目标对比招标文件要求提前 10 天或以上完工，得 8 分。	制定了施工进度计划并有进度计划保证措施，施工工期计划目标对比招标文件要求提前 5 至 9 天完工，得 6 分。	制定了施工进度计划并有进度计划保证措施，施工工期计划目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 4 分。	无施工进度计划和进度计划保证措施，得 0 分。
	深化设计保证措施	8	提供了医用系统深化设计保证措施，保证体系完善且保证措施可靠。得 8 分。	提供了医用系统深化设计保证措施，保证措施可行。得 6 分。	提供了医用系统深化设计保证措施，保证措施内容一般。得 4 分。	无深化设计保证措施，得 0 分。
	劳动力投入措施	8	有劳动力保证措施，施工高峰期拟投入的劳动力数量大于或等于 100 人，得 8 分。	有劳动力保证措施，施工高峰期拟投入的劳动力数量为 [80, 100)，得 6 分。	有劳动力保证措施，但施工高峰期拟投入的劳动力数量为 [50, 80)，得 4 分。	无劳动力保证措施或劳动力数量小于 50 人，得 0 分。
	质量管理水平及保证措施	8	质量目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医用系统施工保证措施，质量保证体系完善且质量保证措施可靠。得 8 分。	质量目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医用系统施工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可行。得 6 分。	质量目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医用系统施工保证措施，且保证措施内容一般。得 4 分。	无施工保证措施，得 0 分。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8	制定了安全、文明施工保证体系和保证措施，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目标为确保不发生人员重伤或死亡事故，得 8 分。	制定了安全、文明施工保证体系和保证措施，得 6 分。	制定了安全、文明施工保证体系或保证措施，得 4 分。	无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得 0 分。

项目管理机构能力(30分)	项目负责人	6	(1) 项目负责人具有工程类专业副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得6分; (2) 项目负责人具有工程类专业中级技术职称, 得4分。 不满足上述情况的, 不得分。 注: 技术负责人需提供职称证扫描件, 未提供或提供资料不全的不得分。
	技术负责人	6	(1) 技术负责人获得机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资格15年以上, 得6分; (2) 技术负责人获得机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资格8~14年, 得3分; (3) 技术负责人获得机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资格8年以下(不包含6年), 得1分; 不满足上述情况的, 不得分。 注: 技术负责人需提供职称证扫描件, 时间以职称证发证日期为准, 未提供或提供资料不全的不得分。
	质量负责人	6	(1) 质量负责人获得机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资格15年以上, 得6分; (2) 质量负责人获得机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资格8~14年, 得3分; (3) 质量负责人获得机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资格8年以下(不包含6年), 得1分; 不满足上述情况的, 不得分。 注: 质量负责人需提供职称证扫描件, 时间以职称证发证日期为准, 未提供或提供资料不全的不得分。
	安全负责人	3	(1) 安全负责人(与安全员不为同一人)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且在有效期内, 得2分。 (2) 安全负责人(与安全员不为同一人)具有机电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书的, 得0.5分, 具有机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书的, 得1分。 不满足上述情况的, 不得分。 注: 安全负责人需提供的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证及职称证扫描件, 未提供或提供资料不全的不得分。
	造价负责人	3	(1) 造价负责人具有机电工程或造价类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的, 得1分; (2) 造价负责人具有安装工程专业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且在有效期内, 得2分。 注: 1、需提供职称证、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未提供或提供资料不全的不得分。2、按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的规定, 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 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的, 等同于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其他管理人员	6	技术管理人员按招标文件第五章《项目管理部主要人员配备基本要求表》配置: 【优】项目管理机构健全, 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造价负责人外, 具有5名以上具有机电工

			<p>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得 6 分；</p> <p>【良】项目管理机构健全，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造价负责人外，具有 3~4 名具有机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得 4 分；</p> <p>【中】项目管理机构健全，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造价负责人外，具有 1~2 名具有机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得 2 分；</p> <p>【差】不满足上述条件者。得 0 分。</p> <p>注：需提供职称证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资料不全的不得分。</p>
企业资质(30分)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	12	<p>(1) 投标人（或联合体投标人主办方）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过业绩金额大于或等于 2000 万元且质量合格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业绩，每项得 1.5 分。本项最多得 9 分。</p> <p>(2) 投标人（或联合体投标人主办方）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过一项或以上业绩金额大于或等于 2000 万元且质量合格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业绩（工程内容须包含医用系统工程，具体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资料中载明的工程内容为准），得 3 分。</p> <p>注：上述业绩不重复计算。</p>
	企业获奖	9	<p>投标人（或联合体投标人主办方）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过的工程项目中，获得过国家级工程质量奖的，每项得 3 分；</p> <p>投标人（或联合体投标人主办方）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过的工程项目中，获得过省级工程质量奖的，每项得 1 分；</p> <p>投标人（或联合体投标人主办方）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过的工程项目中，获得过市级工程质量奖的，每项得 0.5 分；</p> <p>本项最多得 9 分。</p>
	工程研发能力	6	<p>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或联合体投标人主办方）作为完成单位获得过省级或以上各类工法证书奖项，每项得 1.5 分，本项最多得 6 分。</p>
	第三方评价	3	<p>投标人（或联合体投标人主办方）同时具有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证书在有效期内的，得 3 分；具有上述任意 3 项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2 分；具有上述任意 2 项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1 分；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得分，本项最多得 3 分。</p>
合计		100	

备注：

1、【项目管理机构】：①人员须按评审内容提供职称证书、注册证等证书原件彩色扫描件资料；②业绩证明材料按备注第 2 点【企业类似工程业绩】

要求，业绩无法体现相关人员名字的不得分；③注册安全工程师需提供原件彩色扫描件资料，并提供注册管理系统网页截图。④提供拟委派的项目管理人员近一个月（2023年9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的记录。

2、【**企业类似工程业绩**】：业绩取自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投标人须提供类似工程业绩的项目名称及业绩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中项目编号。不提供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的业绩不予评审。若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名称与项目编号不一致：①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在平台内分别对应不同业绩的，以项目名称对应的业绩为准②项目名称存在对应业绩的，项目编号在平台内不存在对应业绩，以项目名称对应的业绩为准③项目名称在平台内不存在对应业绩，项目编号存在对应业绩的，以项目编号对应的业绩为准。评标委员会对业绩的评审以投标截止时间在平台内业绩上传件为依据。

（1）适用于施工专业承包项目：单独发包的专业工程的业绩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中标通知书上没有金额或免招标的，以施工合同（不含补充合同）为准。如中标通知书未能体现对应的专业工程金额，则以施工合同载明的对应的专业工程金额为准，如中标通知书与施工合同均不能单独体现对应的专业工程金额，则以建设单位提供的证明资料中载明的对应专业金额为准。由总承包单位依法分包的专业工程业绩其金额以分包合同中约定的合同金额为准。用于本项目投标的类似业绩，在平台中“工程对应的企业资质”栏中须登记有与本项目要求相对应的资质（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或原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2）技术指标（单个业绩金额大于或等于2000万元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需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业绩上传件中反映。

（3）完成时间以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时间为准。验收记录至少具有建设单位、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盖章（适用于施工专业承包项目和由总承包单位依法分包的专业工程）。

（4）平台内业绩上传件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或登记的工程资质内容与施工合同等业绩证明资料不相符的，该项业绩不予认定。

（5）如联合体投标的，类似工程业绩由主办方提供。

3、【**企业获奖**】：投标人须提交获奖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印章。①国家级工程质量奖包括：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省或市级奖项是指由省、市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工程质量类项。②只计算质量类奖项得分，其它如安全、新技术应用、QC类奖项不参与计分。同一项目按最高级别奖项只计一次得分。③只计算建筑工程项目质量奖项，其他非建筑工程项目，如路桥、铁路、水利、电力、化工、冶金等获奖不参与计分。④时间以奖项证书发证时间为准，奖项内容和级别以奖项证书信息为准。

4、【**第三方评价**】：管理体系认证需投标人提供认证证书扫描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相关截图，并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印章，不符合上述条件或未按要求提供资料的不得分。

附表五

经济标评分表

工程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PT (元)												
报价权重												
评标参考价 PC (元)												
偏差 $((PT-PC)/PC)$ (%)												
减分 (A)												
得分 $(I=100-A)$												
得分排名次序												

评委签名：

附表六

算术复核表

工程名称:

投标人:

单位: 元

编号	算术校核项目	修正前投标 报价 A	修正后投标 报价 B	修正率 $r = A-B /A \times 10\%$	经评审的最 终投标报价	当 $B > A$ 时, 修正后报价与原报价的 差额; 当 $B \leq A$ 时, $R=0$
1	[单位工程 1]					
2	[单位工程 2]					
...	...					
...	...					
...	...					
n	[单位工程 n]					
Σ	投标总报价			/		$\Sigma A = A_1 + A_2 + \dots + A_n$; $\Sigma B = B_1 + B_2 + \dots + B_n$

修正原则: 按就低不就高原则, 当修正后报价小于原报价, 总价按修正后报价; 当修正后报价大于原报价, 总价按原报价, 并在签订合同时载明在结算价中扣除修正报价与原报价的差额。

评委签名:

日期:

算术复核表

工程名称:

编号	投标人名称	原投标报价 (A)	算数复核后投标报价 (B)	误差率 ($r= A-B /A*100\%$)

评委签名:

第三章 合同条款

另册。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技术标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一：技术标封面

[工程名称]

投标文件

第一册 【技术投标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

投标人： _____（填写投标人单位名称）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名或盖章）

日期： _____

格式二：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

广州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书

工 程 名 称	
投标总报价（元）	
其中：人工费（元）	
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元）	
投 标 总 工 期	
工程质量标准	
保 修 期 限	

格式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第 号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单位： _____ （盖章）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第 号

兹授权 _____ 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 _____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理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 （签名或盖章）
授权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注：该格式供参考。

格式四：企业类似工程业绩信息表（资格审查）

序号	项目名称	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中项目编号

注：投标人需根据招标公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施工组织架构图

施工组织架构图

注：

1、投标人应结合本工程的特点，科学、合理地设置本项目的施工组织架构；

2、施工组织架构图由投标人结合招标人对本工程的具体要求自行设定；

3、可结合自身情况附相关辅助说明资料。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投入主要人员汇总表

投入主要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工作年限	职称、资格证书	原任职务	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人员数量	基本要求	备注
1						项目指挥长	1	由投标人现任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或以上行政职务担任，且应已任该职满半年或以上的领导担任。	
2						项目负责人	1	按招标公告要求。	
3						项目技术负责人	1	按招标公告要求。	
4						质量负责人	1	具备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5						安全负责人	1	具备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6						造价负责人	1	具备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7						装修工程师	1	具备建筑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8						暖通工程师	1	具备暖通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9						电气工程师	1	具备电气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10						计划合同管理及材料管理工程师	1	具备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11						质量管理工程师	1	具备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持有质量员证。	
12						造价管理工程师	1	中级或以上职称，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	
13						专职安全员	1	按招标公告要求。	
14						资料员及图档信息员	1	具备初级或以上职称。	
...									

						总计			
--	--	--	--	--	--	----	--	--	--

备注:

- 1、本表为项目经理部主要人员的基本要求，投标单位可根据自身情况增加专业技术管理人员，各岗位人员不得相互兼职。
- 2、本表项目经理部主要人员需提供 2023 年 9 月连续社保证明文件扫描件（若当地政府部门允许企业在疫情期间缓缴社会保险费且投标人未缴纳的，投标人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确定中标人后，招标人将核实中标人拟派人员的社保补缴情况），项目经理部主要人员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扫描件详见上表备注要求。
- 3、人员包括投标人单位或投标人单位非独立法人的分支机构的人员。
- 4、拟投入的项目部人员，未经招标人同意，中标后不得更换，否则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在本项目任职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 年限		担任相应 职务年限			
资格证书号					
业绩简介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八：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 (招标人名称)

1. 根据招标人 (工程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相关招标资料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按我方投标总价并遵照上述文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一切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3.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合同文件中规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施工，并按规定的预计竣工日期完成和交付全部工程。

4.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充分考虑场地环境变化及政策性调整等风险因素的前提下，继续补充完善施工组织设计，直至招标人满意为止并加以实施，由此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79 号）、《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393 号）的规定对承包工程的全部建设工程质量和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负责。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按时提交履约担保，以保障本项目优质、优价、按期、顺利完成。

7. 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投标须知中第 13 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投标书始终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标。

8.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书连同你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9. 随同本投标文件，我方已提交人民币 元的投标担保。如果我方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28 天内未能或拒绝签订协议书；或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你单位有权**要求我方对由此造成的损失作出赔偿**，另选中标单位。

10. 我方理解，你单位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的投标或你单位接到的其它任何投标。同时也理解，你单位不负担我方的任何投标费用。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九：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组织设计

由投标人有针对性的描述，各部分文字直接简炼，不得出现大量宣传性及无实质性意义或直接引用范本照搬照套的文字。

施工组织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内容：

- 一、工程概况
- 二、项目实施条件分析
- 三、项目管理目标
- 四、项目组织机构设置
- 五、前期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招标图纸、项目管理要求、现场踏勘情况，市场情况，梳理影响开工的制约因素，提出解决方案。同时提供主要材料设备采购计划、机械设备进场计划、劳动力的组织方案。

六、施工技术方案及措施

1、质量目标及保证措施

根据本工程的质量目标，针对项目的重点、难点、与其他专业单位存在的交叉施工等实际情况，从质量保证体系、质量管理机构、“样板引路”、专业实施能力保证、专业检测手段和方法等方面提出详细的质量保证措施。

对于本项目具有技术难度的分部分项工程提出针对性的质量保证措施。

2、进度计划目标及保证措施

施工总进度计划和单项工程施工进度计划（附表1）。

根据总工期要求及关键节点施工进度要求，结合自身的工程进度管理经验、与其他专业单位存在的交叉施工及实际情况等，在满足开工、竣工以及招标文件规定节点工期的基础上，提出合理的工期优化建议并进行合理性分析，相应提出合理可行的工期保证措施；对于影响进度较大的工程提出针对性的解决方案。

3、安全文明施工目标及保证措施

针对项目特点，从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建立、安全管理人员投入、作业人员安全培训、人员 IC 卡管理、工地安保、工地保洁、施工现场安全围挡、安全运输、安全警示标志、安全知识宣传等方面提出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制定相应的方案。

4、保证季节施工的措施

5、保证环境的措施

6、竣工验收、竣工资料和竣工联合验收管理

七、专项施工方案

八、工程结算工作方案

针对项目情况及结算工作的重点、难点，提出结算工作方案，包括中标后开工前的预算及清单复核等准备工作方案，过程中的变更、签证工作方案，过程资料的整理及中间结算资料编制方案，竣工结算工作方案。前述方案均应包括相应的人员投入安排、进度计划安排及各项保证措施。

九、工程质保方案

针对项目情况，提出工程质保工作方案，包括人员安排、备品备件、响应时间、质保制度及各项保证措施。

十、资源供应保障计划

- 1、劳动力需求计划（附表2）；
- 2、主要材料设备采购计划（附表3）；
- 3、机械设备投入、使用计划（附表4）；
- 4、资金使用计划（附表5）；
- 5、材料设备供应保障措施；

十一、项目风险预测和管理

- 1、风险管理重点；
- 2、风险防范对策；
- 3、风险管理责任。

十二、信息管理

- 1、与项目组织相适应的信息流通系统；
- 2、与招标人的项目信息管理处理系统软硬件相配套的资源配置；
- 3、信息管理实施规划。

十三、建筑垃圾处理方案

- 1、工程概况和施工单位基本信息；
- 2、建筑垃圾产生量与种类；
- 3、建筑垃圾源头减量、分类收集、综合利用、污染防治的措施和目标；
- 4、需要外运的建筑垃圾种类、数量与运输的时间、路线、方式和运输单位；
- 5、建筑垃圾回填、消纳、综合利用场所名称；
-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内容。

十四、投标人认为需补充的其他内容

注：此部分投标文件最后一页必须按下列格式签署盖章。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表 1：施工进度计划表

施工进度计划表

序号	工程项目	工程量	开工 时间	完工 时间	进度计划								
					20__年								
1	施工准备												
2	……工程												
3	……工程												
4	……工程												
5	……工程												
6													
7													
8													
9													
10													
11													
12	……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2：投入劳动力计划表

投入劳动力计划表

序号	工种	投入总数量	进场计划					
			20__年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1								
2								
3								
4								
5								
6	...							

注：本表后应附投入劳动力计划柱状图。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3：主要材料、设备采购计划表

主要材料设备采购计划表

序号	材料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暂定数量	采购合同签订时间	到货时间	备注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4：投入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投入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名称及型号		申请单位能达到的程度简述（由申请单位填写）					
		机械最少投入数量	投入本项目施工机械的情况（台套）				
名称		数量（台套）	小计	新购	自有	租赁	型号
施 工 机 械 设 备							
其 他 设 备							
	...						

注：1、设备名称及要求数量由投标人视本工程具体情况结合招标人对本工程的具体要求自行配备；

2、投入的设备如为自有，须附购货发票、报关单（如为进口）；如为租用，须附租赁合同及上述证明资料，并准备原件待查。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表 5：资金使用计划表

资金使用计划表

从开工月算起 的时间（月）	资金使用计划		备注
	分期（%）	累计（%）	
预付款			
第 1 月			
第 2 月			
第 3 月			
第 4 月			
.....			
保修期			
合计			
说明			

注：本表不得出现具体金额，仅以百分比表示。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承诺书

承 诺 书

致：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经仔细阅读本工程招标文件、招标答疑纪要和踏勘现场，我司已理解招标人对本招标项目工程管理的高标准及严格要求，在此，我司郑重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司已按投标须知的要求完成了对现场的踏勘工作，已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条件。如若中标，我司理解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需负任何的责任。我司承诺不会因施工期间现场条件发生的任何阻碍而向招标人索赔工期或费用，并保证不因施工期间现场条件发生的任何阻碍而影响投标承诺的竣工日期。

二、我司已全面细致熟悉、复核和理解本招标项目招标时的所有图纸、资料和设计文件，已完全理解本工程的特点和设计意图。经认真审查，我司认为本招标项目图纸、资料和设计文件完整，不存在错项、漏项的情况，满足和符合施工要求；如工程实施过程中发生因上述图纸、资料和设计文件不完整而导致的变更，我司承诺在不影响工程顺利推进的前提下，及时主动报招标人审批同意，其中因我司原因而发生的，我司承诺不要求增加任何费用。

三、经认真审查，我司认为本招标项目图纸、资料和设计文件中不存在不能施工、不便于施工的技术问题；施工期间如仍需发生施工工艺、重大技术方案的调整，我司承诺在不影响工程顺利推进的前提下，及时主动报招标人审批同意，其中因我司原因而发生的，我司承诺不要求增加任何费用。

四、经认真进行市场调查，我司承诺本招标项目材料、设备来源有保证，可按投标承诺及时组织到货，无需代换，图纸、资料和设计文件中所要求的条件我司全部能够满足。

五、鉴于本工程的重要性、复杂性和工期的紧迫性，为确保按时、按质完成本工程的施工任务，我司经慎重考虑，承诺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投入人员。否则，按合同约定处理，并承担违约责任。

六、如果我司中标，我司承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本项目工程结算经有权审核部门审定之日止确保建设管理相关单位驻现场办公的交通和办公设备设施等满足招标人的要求，服从招标人统一调配，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我司中标总价中。

七、我司已充分阅读并理解招标文件第三章合同格式的所有内容，且对合同条款相关疑问已在投标阶段时提出。如果我司的投标被接受，将保证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及合同条款与贵办签订合同，且在办理合同签订手续时积极主动配合招标人，不提出任何违反招标文件合同条款精神的任何书面要求和疑问。

八、我司保证本工程文明施工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方案完全满足国家、省、市政府、主管部门颁布的安全生产规程与规定，完全满足《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广州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穗建质[2008]937号）、《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广州市加强建筑工地环保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建质〔2014〕754号）、《广州市提升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水平的工作指引》（穗建质[2017]815号）和《广州市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措施费管理办法》（穗建筑[2003]106号）各项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否则，愿意无条件接受招标人的任何处罚，直至被清退出场，并为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九、我司保证本工程竣工验收、竣工资料和竣工备案管理完全符合国家、省、市政府、主管部门颁布的竣工验收和档案管理各项规定及招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管理要求。

十、我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如经招标监管部门查实存在上述行为，我司同意**对由此造成的损失作出赔偿**，并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如果我司中标，我司保证实际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材料、机械、设备与我司递交的投标文件一致，且不低于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保证按招标文件第五章中“项目经理部组成人员配备要求表”中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在进场前准时参加招标人组织的面试考核。若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考核不通过，我司承诺无条件按招标人的要求进行更换，直至招标人满意为止。经招标人和总监理工程师考核，我司未按投标文件投入主要人员或经过更换后的人员不能满足本项目要求的，我司承诺除无条件按招标人的要求更换外，还应按合同约定的金额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

十二、如果我司中标，对招标人、监理人为确保工程质量和工程进度而下达的调整项目经理部组成人员的指令、通知，我司承诺无条件地在限期内执行并调整到位。

十三、如果我司中标，我司承诺无条件配合施工总承包单位完成竣工验收工作，如不配合，我司愿意无条件接受发包人的处罚，并承担法律相关责任。

十四、如果我司中标，我司保证在规定时间内按招标人要求提交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并应用于实际施工过程中，且保证该施工组织设计不低于本投标文件中施工组织设计所承诺的标准，并无条件根据招标人的要求修改完善。如违反上述承诺，由此引起的质量、工期、安全等相关责任完全由我司承担，愿意无条件接受招标人的任何处罚，直至被清退出场，并为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五、我司已充分阅读本项目招标文件并充分了解本项目对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的严格要求。如果我司的投标被接受，我司保证按以下服务计划和服务内容进行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期内服务：

1. 我司承诺本项目质量保证期___（不少于2年），保修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 竣工验收合格后三个月内，针对项目特点及实际情况编制使用手册、培训手册以及培训计划。

3. 质保期内免费提供设备的维修及保养服务，定期派工程师到现场巡查。

4. 质保期内设备本身质量出现问题或由于设备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任何损伤或损坏，我司承诺及时给予免费维修或免费更换，由此引起的施工费、人工费、材料费等其他一切费用由我司负责。新更换的零部件的质保期则从更换之日起计。

5. 我司承诺，在接到发包人通知的1小时内予以答复；在发包人要求时，我司的技术人员须在收到业主通知后4小时之内到现场进行修理，相关的维修必须连续进行，直至故障完全修复为止。若在24小时内不能排除故障，我司立即采取切实有效的补救措施（包括免费提供应急设备），全力防止损失的扩大。

6. 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正式运行之日起的质量保证期（含潜在缺陷质量保证期）内，由于设备材料因素造成的损坏，均由我司免费维修、更换，由于人为（非我司人员）和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坏，收取成本费用。

7. 在质量保证期结束前，我司承诺与发包人代表对合同项下设备进行全面检查，对任何缺陷由我司负责修理。在修理之后，将缺陷原因、修理的内容、完成修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情况报告给发包人。

8. 在质量保证期内，我司承诺在有足够的备品备件供应，并随时优惠提供易损件，优惠提供产品更新、改造服务。

9. 如我司未按承诺完成保修责任，发包人可另行聘请其他专业单位进行维修，其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取（不足部分由我司另行支付）。

十六、如我司中标，我司承诺按贵中心材料设备看样定板的规定执行，选用的材料设备的品牌、档次、技术参数需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且不得以任何理由调整中标的材料、设备价格。

十七、如果我司中标，我司承诺严格按照合同和招投标文件规定履行义务，并同意招标人将其履行合同、招投标文件义务的履约情况和不诚信行为（包括但不限于由招标人作出的违约责任处理决定等）在招标人网站和建设项目业主网站及其他媒体上公开披露，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不利后果均由我司自行承担。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主要设备的质保和维护维修承诺书

主要设备的质保和维护维修承诺书

致：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我司已充分阅读本项目招标文件并充分了解本项目对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的严格要求。如果我司的投标被接受，我司保证按以下服务计划和服务内容进行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期内服务：

1. 我司提供主要设备【包括但不限于《主要材料设备品牌推荐表》所列）及发包人（业主单位）认为重要的设备材料】____年（不少于3年）厂商免费质保和维护维修服务。

2. 竣工验收合格后三个月内，针对项目特点及实际情况编制使用手册、培训手册以及培训计划。

3. 质保期内免费提供设备的维修及保养服务，定期派工程师到现场巡查。

4. 质保期内设备本身质量出现问题或由于设备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任何损伤或损坏，我司承诺及时给予免费维修或免费换，由此引起的施工费、人工费、材料费等其他一切费用由我司负责。新更换的零部件的质保期则从更换之日起计。

5. 我司保证所选用厂家设有固定的售后服务机构，保证在收到业主维修通知后及时安排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维修，相关的维修必须连续进行，直至故障完全修复为止。若不能及时排除故障，我司立即采取切实有效的补救措施（包括免费提供应急设备），全力防止损失的扩大。

6. 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正式运行之日起的质量保证期（含潜在缺陷质量保证期）内，由于设备材料因素造成的损坏，均由我司免费维修、更换，由于人为（非我司人员）和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坏，收取成本费用。

7. 在质量保证期结束前，我司承诺与招标人代表对合同项下设备进行检查，对任何缺陷由我司负责修理。在修理之后，将缺陷原因、修理的内容、完成修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情况报告给招标人。

8. 在质量保证期内，我司承诺在有足够的备品备件供应，并随时优惠提供易损，优惠提供产品更新、改造服务。

9. 如我司未按承诺完成保修责任，招标人可另行聘请其他专业单位进行维修，其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取（不足部分由我司另行支付）。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厂商的质保和维护维修承诺书

(格式, 中标单位在中标后提供)

致: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经仔细阅读本工程招标文件, 我司已理解招标人对本招标项目工程管理的高标准及严格要求, 在此, 我司对(系统名称或设备名称)郑重作出以下承诺:

一、提供_____年(不少于3年)厂商免费质保和维护维修服务。

二、质保及维护维修均由我司派专业技术人员负责。

三、我司承诺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好督导及配合安装调试、验收, 保证全程派专业技术人员参与督导及配合安装调试、验收。

四、我司保证设有固定的售后服务机构, 并有24小时服务热线, 保证在接到故障电话后响应时间小于1小时, 在收到业主要求我司技术人员须到现场进行修理通知后4小时之内到现场进行修理, 相关的维修必须连续进行, 直至故障完全修复为止。若在24小时内不能排除故障, 我司立即采取切实有效的补救措施(包括免费提供应急设备), 全力防止损失的扩大。

五、…………

(其它服务承诺由投标人自行填写)

厂商名称: _____ . (盖章) _____ .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承诺书中的主要设备、材料是指: 包括但不限于《主要材料设备品牌推荐表》所列)及发包人(业主单位)认为重要的设备材料。中标后, 由招标人书面确认须提供承诺书的主要材料设备清单。

厂商承诺质保年限应与投标人承诺质保年限一致。

格式十二：企业相关资料

企业相关资料

(如有)

包括如下：

1. 工程获奖资料；
2. 第三方评价资料；
3. 企业财务状况资料
4. 其他投标人认为须提交的资料。

(上述材料应加盖电子印章)。

格式十三：企业类似工程业绩信息表（技术标评分）

序号	项目名称	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中项目编号

注：投标人需根据评分标准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四：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参与编制技术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投标人名称				
姓名	职务	所承担工作	身份证号码	本人签名栏

注：参与编制技术标书所有人员名单应包括如编制技术投标方案、负责清样校对、负责打印及复印等所有人员在内的人员名单。

格式十五：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 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37号《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以下简称“37号文”），投标人在投标时须补充完善危大工程清单并结合本工程的特点，科学、合理地设置本项目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措施，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措施由投标人结合招标人对本工程的具体要求自行设定。
- 2、投标人根据设计文件的要求及37号文的规定列出“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中与本招标项目相关的清单项，具体请在第5点“打√”标识。
- 3、投标单位应当在投标时根据招标人提供的下述第5点清单，在投标文件中编制专项施工方案，提供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 4、对于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中标单位应当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对专项施工方案进行论证。实行施工总承包的，由施工总承包单位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专家论证前专项施工方案应当通过施工总承包单位审核和总监理工程师审查。
- 5、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一、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投标单位	备注
一、基坑支护	()	
（一）开挖深度超过 3m（含 3m）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二）开挖深度虽未超过 3m，但地质条件、周围环境和地下管线复杂，或影响毗邻建、构筑物安全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二、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	()	
（一）各类工具式模板工程：包括滑模、爬模、飞模、隧道模等工程。	()	
（二）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搭设高度 5m 及以上，或搭设跨度 10m 及以上，或施工总荷载（荷载效应基本组合的设计值，以下简称设计值）10kN/m ² 及以上，或集中线荷载（设计值）15kN/m 及以上，或高度大于支撑水平投影宽度且相对独立无联系构件的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	()	
（三）承重支撑体系：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	()	
三、起重吊装及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	()	
（一）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且单件起吊重量在 10kN 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	

(二) 采用起重机械进行安装的工程。	()	
(三) 起重机械安装和拆卸工程。	()	
四、脚手架工程	()	
(一) 搭设高度 24m 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 (包括采光井、电梯井脚手架)。	()	
(二) 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工程。	()	
(三) 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	
(四) 高处作业吊篮。	()	
(五) 卸料平台、操作平台工程。	()	
(六) 异型脚手架工程。	()	
五、拆除工程	()	
可能影响行人、交通、电力设施、通讯设施或其它建、构筑物安全的拆除工程。	()	
六、暗挖工程	()	
采用矿山法、盾构法、顶管法施工的隧道、洞室工程。	()	
七、其它	()	
(一) 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	
(二) 钢结构、网架和索膜结构安装工程。	()	
(三) 人工挖孔桩工程。	()	
(四) 水下作业工程。	()	
(五) 装配式建筑混凝土预制构件安装工程。	()	
(六) 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可能影响工程施工安全,尚无国家、行业及地方技术标准的分部分项工程。	()	
二、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	
一、深基坑工程	()	
开挖深度超过 5m (含 5m) 的基坑 (槽) 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二、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	()	
(一) 各类工具式模板工程: 包括滑模、爬模、飞模、隧道模等工程。	()	
(二) 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 搭设高度 8m 及以上, 或搭设跨度 18m 及以上, 或施工总荷载 (设计值) 15kN/m ² 及以上, 或集中线荷载 (设计值) 20kN/m 及以上。	()	
(三) 承重支撑体系: 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 承受单点集中荷载 7kN 及以上。	()	
三、起重吊装及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	()	
(一) 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 且单件起吊重量在 100kN 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	
(二) 起重量 300kN 及以上, 或搭设总高度 200m 及以上,	()	

或搭设基础标高在 200m 及以上的起重机械安装和拆卸工程。		
四、脚手架工程	()	
(一) 搭设高度 50m 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	()	
(二) 提升高度在 150m 及以上的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工程或附着式升降操作平台工程。	()	
(三) 分段架体搭设高度 20m 及以上的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	
五、拆除工程	()	
(一) 码头、桥梁、高架、烟囱、水塔或拆除中容易引起有毒有害气(液)体或粉尘扩散、易燃易爆事故发生的特殊建、构筑物的拆除工程。	()	
(二) 文物保护建筑、优秀历史建筑或历史文化风貌区影响范围内的拆除工程。	()	
六、暗挖工程	()	
采用矿山法、盾构法、顶管法施工的隧道、洞室工程。	()	
七、其它	()	
(一) 施工高度 50m 及以上的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	
(二) 跨度 36m 及以上的钢结构安装工程, 或跨度 60m 及以上的网架和索膜结构安装工程。	()	
(三) 开挖深度 16m 及以上的人工挖孔桩工程。	()	
(四) 水下作业工程。	()	
(五) 重量 1000kN 及以上的大型结构整体顶升、平移、转体等施工工艺。	()	
(六) 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可能影响工程施工安全, 尚无国家、行业及地方技术标准的分部分项工程。	()	

投标人名称 (盖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经济标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一：经济标封面

[工程名称]

投标文件

第二册（经济标书）

投标人：_____（填写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格式二：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本部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工程量清单。

格式三：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参与编制经济标投标文件人员名单

投标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所承担工作	身份证号码	本人签名栏

注：参与编制经济标书所有人员名单应包括如编制各种专业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负责清样校对、负责打印及复印等所有人员在内的人员名单。

格式四：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本公司授权_____（身份证号：_____）负责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及内容进行解释、说明，并承诺以下事项：

1. 被授权人清楚投标文件编制的具体情况，包括技术方案文件、工程量清单、以及投标文件的加密打包的理解；

2. 在本项目开标至评标结束前，努力确保被授权人在项目评标所在地附近；

3. 从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起二小时内，被授权人应如实地书面澄清。

如由于未遵守上述承诺内容之一导致无法进行澄清的，我公司认可和接受评标委员会作出的评审结论。

附件：《投标文件编制情况》

投标人名称（盖法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编制情况

1. 投标文件报价编制方式：自行编制的，编制的负责人：____（盖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或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章，执业单位应与投标人一致）____。委托编制的，受委托单位____，编制的负责人：____（盖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或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章，执业单位应与受委托单位一致）____。

2. 投标文件加密打包的电脑情况投标文件加密打包的电脑 自有 外包 其他

电脑类型

电脑所属单位

电脑所在地址（如××市××区(县) ××街（路）××号××大厦××房）

第五章 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章内容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遵照招标人相关管理规定要求；
- 2、采用图纸中规定的其它技术和验收标准；
- 3、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技术和验收规范。

一、项目概况

（一）简介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医技综合大楼项目拟建于荔湾区多宝路 63 号，总用地面积 2668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8871 平方米，其中，地上 25221 平方米，地下 1365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临床药学部、麻醉手术中心、检验科、核医学科、介入中心、输血科、超声医学科、供应室、放射科、病理科等医技科室；妇研所实验部、重症孕产妇 ICU、产科用房等医疗用房；地下车库、公用设备房、配套室外工程和公用工程等配套用房等。本次招标为医用系统工程。

（二）项目实施内容及范围

1、本次招标范围：本项目为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医技综合大楼项目医用系统工程，包括：

1) 首层介入中心：共设置 3 间Ⅲ级手术室（4mmPb），及医患通道、控制室、辅助用房、介入类仓库等配套功能用房。

2) 二层静配中心：包含 TPN 和普通药物调配间、抗菌物品调配间、危害药品调配间，配套一更、二更、洗衣间及摆药区、成品核对区、办公生活区。

3) 三层内镜中心：候诊大厅、术前等候室、麻醉复苏、纤支气管镜室、耳鼻喉镜室、消化内镜室、消化清洗消毒间、水处理间、污物间、办公生活区；

4) 三层检验科：生化检验大厅、微生物室、PCR 实验室、冷库、耗材库、荧光免疫、纯水间、办公生活区；

5) 四层中心供应室：包含去污区、器械检查打包区、无菌物品存放区，及配套辅助用房和办公生活区。其中无菌物品存放区净化级别为Ⅲ级，其他器械检查打包区净化级别为Ⅳ级，去污区不做净化。

6) 四层输血科：发血室、储血室、血液滤白室、标本接收处、治疗室、示教室、办公生活区。

7) 四层病理科：标本接收室、标本保存室、细胞室、组织库、基因扩增室、标本准备间、试剂准备间、技术员办公室、免疫组化室、取材室、多头显微镜室、办公生活区。

8) 五层手术部：共设置 23 间手术室（其中Ⅲ级手术室 14 间，Ⅱ级手术室 5 间，Ⅰ级手术室 4 间）、包含Ⅰ级一体化手术室 1 间，Ⅰ级防辐射复合一体化手术室 1 间（4mmPb），Ⅰ级防辐射手术室 2 间（2mmPb），Ⅲ级日间手术室 2 间，Ⅲ级正负压手术室 1 间（2mmPb）。配套Ⅳ级辅助用房、Ⅳ级洁净走廊以及办公生活区。

9) 六层重症监护室 ICU：共设置 16 床，其中 ICU 监护大厅（15 床）、隔离单间 1 间，以及辅助用房和办公区。

2、招标内容：包括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建筑装饰工程、净化空调及自动化控制系统工程、配电系统工程、弱电系统工程、医用气体系统工程、给排水系统工程等，其中：

1) 建筑装饰工程：包括建筑装饰系统、手术室基本配置。具体包括但不限于：红线范围内所有功能房装饰；各类门、窗安装；卫生间隔断安装；刷手池、不锈钢洗涤池，洗手盆、洗手台等陶瓷洁具；窗帘盒、窗台板；防撞带；输液导轨；设备带配置安装；吊塔、无影灯预埋锚栓的设施设备配置安装。

2) 净化空调及自动化控制系统工程：包括空调风系统、空调水系统、空调自控系统、空调加湿系统。

3) 配电系统工程：包括不间断电源 UPS 及 UPS 输入电缆、输出电缆，各层洁净单元（包括洁净空调机组）双电源切换总配电箱及其后所有的桥架、线管、电源线、照明、插座、医用 IT 系统等采购、安装。

4) 弱电系统工程：包括门禁系统、监控系统、背景音乐系统、呼叫对讲系统。

5) 医用气体系统工程：包括医用气体管道、医用气体汇流排、医用气体终端、医疗设备带、医用气体阀门箱、医用气体报警面板、阀门及配件等安装工程。

6) 给排水系统工程：包括施工范围内给排水管道、阀门及配件、手术部专用刷手池、不锈钢洗涤池（槽）、倒污池、普通卫生洁具安装工程。

具体以招标文件、技术需求书、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有关资料说明为准。

（三）施工界面划分

序号	专业界面	本次招标工程实施范围界面说明
1	土建施工、装修界面	包括：建筑装饰系统、手术室基本配置。 红线范围内所有功能房装饰；各类门、窗安装；卫生间隔断安装；刷手池、不锈钢洗涤池，洗手盆、洗手台等陶瓷洁具；窗帘盒、窗台板；防撞带；输液导轨；设备带配置安装；吊塔、无影灯预埋锚栓的设施设备配置安装。 两区分界线上墙体、防火门由总包实施，墙体内侧装饰面及门窗在本次招标范围。 红线范围线内轻质隔墙、轻钢龙骨均按建筑板底计算，有隔音要求的房间基层板按板底计算，其余基层板、装饰面板按吊顶高度以上 20mm 计算。

		<p>对于深化设计后，涉及需要调整土建总包施工单位已预留的孔洞及机电条件的，由中标单位负责调整，相关调整费用已含在本项目中，不再另行计取。</p> <p>不包括：施工区域的地面找平、土建墙体砌筑及抹灰、外墙装饰、外墙门窗、电梯厅、楼梯间、预留孔洞的开设，施工区域的办公桌、更衣柜等移动家具；及层流台、操作台等设备的采购及安装，施工区域的手术室无影灯、手术床、吊塔、ICU病床、ICU吊桥、的采购及安装、屋面机房搭建或设备层机房装饰装修、楼板风管、水管留孔开孔等土建工程。</p> <p>楼板风管、水管留孔需由中标人提供相关设计图纸，经设计院复核后由甲方协调土建总包单位进行施工。</p>
3	空调系统界面	<p>包括：空调风系统、空调水系统、空调自控系统、空调加湿系统。</p> <p>不包括：屋面机房搭建或设备层机房装饰装修、楼板风管、水管留孔开孔等土建工程、消防系统工程。</p>
4	弱电智能化系统	<p>包括：弱电间至净化区域的的桥架、线管、弱电插座等。门禁系统、监控系统、背景音乐系统、呼叫对讲系统、均属于中标方的范围。</p> <p>不包括：弱电间内的配线架、交换机、机柜等设备。</p>
5	电气系统	<p>包括：不间断电源 UPS 及 UPS 输入电缆、输出电缆。</p> <p>各层洁净单元（包括洁净空调机组）双电源切换总配电箱及其后所有的桥架、线管、电源线、照明、插座、医用 IT 系统等敷设全部由中标方采购、安装（疏散指示灯系统、消防除外）。</p> <p>不包括：各层洁净单元（包括洁净空调机组）的双电源切换总配电箱的前端引入电缆。</p>
6	给排水系统	<p>包括：施工范围内给排水管道、阀门及配件、手术部专用刷手池、不锈钢洗涤池（槽）、倒污池、普通卫生洁具安装工程。</p>
7	医用气体系统	<p>包括：招标图纸范围线内所有医用气体系统（包含医用气体管道、医用气体汇流排、医用气体终端、医疗设备带、医用气体阀门箱、医用气体报警面板、阀门及配件等安装工程）。</p> <p>不包括：吊塔、楼层二级减压箱及接驳口。</p>

二、项目管理目标

（一）工期进度目标

本工程总工期为 212 个日历天，计划 2023 年 12 月 1 日开工，2024 年 6 月 30 日完成设备系统调试、实体完工及竣工验收，具体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二）安全、文明施工目标

杜绝一般事故等级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满足国家、省市有关规定。

（三）投资控制（结算）目标

投资控制目标：结算金额控制在合同价以内。

三、项目管理重点、难点

1、本项目需做好防噪音、施工扰民及废弃物清运等安全文明施工工作，做好安全文明施工是本工程项目的重中之重。施工单位进场前需编写专项的降尘、防噪音及防施工扰民施工方案，待审批后才能施工。

2、现场实施计划必须与总包施工进度计划进行配合。在施工场地移交后，请做好施工区域的安全保卫工作；相关材料、设备进场后做好保护措施；施工单位须做好现场勘查，确保做好实施期间的成品防护。

3、由于场地条件限制，施工现场不设生活、办公区域，施工单位进场后要在场外妥善安排工人住宿及管理人员办公。

四、项目管理要求

（一）进度管理要求

1、施工单位进场 5 天内根据合同工期要求，并结合实施计划、施工图纸和现场实际情况编制切实可行的实施进度计划。

2、做好过程中的进度控制，按照 PDCA 循环的要求动态管理，定期对进度计划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并及时纠偏，确保现场施工能够按照计划推进。

3、施工单位进场后应立即着手深化设计工作。同时按相关管理办法要求做好材料、设备的看样定板工作，设备选型时，应考虑整个系统设备之间的接口问题，特别是所供设备与其它系统设备之间的接口。且施工单位有责任解决接口问题，在设备安装后，接口不应存在任何问题。

（二）质量管理要求

满足净化、气体等医疗相关专业的技术要求及相关规范，一次竣工验收合格。

（三）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要求

1、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方面

（1）安全生产管理原则

安全生产问题是直接影响到工程项目的管理目标，同时还涉及到许多社会问题，安全管理三大原则：

1) “预防为主、综合考虑”的原则

从施工开始就把人力、物力综合加以考虑，防患于未然，着眼于事前控制，要有专门机构和人员负责抓安全工作，要相应地设置安全设备和必要的安全设施。

2) “安全管理贯穿项目施工全过程”的原则

事前要做充分的调查研究，针对现场的实际情况，对施工中可能出现的安全问题、不安全因素加以认真分析，制定施工方案，采取对策措施。

3) “全员管理，安全第一”的原则

在整个安全管理中，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生产必须安全、安全促进生产”。在整个安全管理中，使全体参与施工的人员自觉地共同努力，保证安全生产。

（2）安全生产管理体系

每项工程开工前，必须要明确安全生产责任目标，逐级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签订安全生产协议书，使每个人都明确自己在安全生产工作中所应承担的安全责任。项目工程施工过程中的安全生产负全面领导责任。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组织落实施工组织设计中“安全技术措施”，健全和完善用工管理手续。

（3）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

1) 企业的法人代表与项目经理签订安全生产协议书, 明确双方在安全生产工作中的责任、权力和义务以及具体的安全生产考核指标。

2) 各级人员在安全生产协议签订后, 项目经理组织监督检查本协议的落实情况, 确保安全考核指标的完成。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按专业分工种实行现场管理岗位责任制, 把现场管理的目标进行分解, 落实到有关专业和工种, 这是实施文明施工岗位责任制的基本任务。为了明确责任, 可以通过施工任务单或承包合同落实到责任者。

作业班组进场施工安全制度

作业班组进场施工除遵守以上安全施工制度外, 还必须遵守以下安全制度:

- 1) 凡进场施工的单位在进场前必须提前报校方保卫处(报告进场人员名单、施工单位内容、施工区域), 办理出入证。工人要求提供身份证、暂住证等复印件和照片, 否则不予办理。
- 2) 进场人员使用的原材料、设备, 应在指定位置, 不能阻碍通道。
- 3) 施工完毕, 撤走携来的设备、工具、材料等, 必须接受项目部保卫人员或有关部门的检查才能离场。
- 4) 进场施工人员进出工地应按在指定的门口出入, 不得穿、翻围蔽等。
- 5) 在工地内必须佩戴“进入场证”在胸前。
- 6) 安装和检修机器前要将机器电源断开。
- 7) 保持工作范围内的整洁和整齐, 进场施工要注意仪表, 不准穿拖鞋和赤膊工作, 不准在工地内睡觉, 要文明施工。
- 8) 不能进入非施工区域, 不准带酒类、麻醉剂及任何毒品进场, 不得在工地内打架、追逐玩耍。

安全教育

安全教育工作是整个安全工作中的一个重要环节, 通过各种形式的安全教育, 使全体施工人员增长安全知识, 提高安全意识, 调动他们的积极性, 促进安全工作的全面开展。

2、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

1) 基于本工程项目性质特殊而敏感, 被关注度高。要求施工单位按《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要求, 制定环境管理计划及应急处理预案, 做到不因施工而影响周边环境。

2) 施工期间, 噪音应满足《建筑施工场界噪音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和施工投入的机械设备, 结合环境保护要求和现场实际环境状况, 重点对产生噪音和振动的施工工序、机械设备制定控制措施。为达到降噪减振环保效果, 对主要噪声源的设备注意选型、定期维修保养, 噪音较大的施工工作一般情况下(下午 1:00 至下午 2:00, 22:00 至次日 7:30)停止作业。

3) 工程施工时, 应有防止扬尘和降低噪声的措施。施工现场经常洒水和浇水, 减少粉尘污染。禁止在施工现场焚烧废旧材料, 有毒、有害和有恶臭气味的物质。

4) 工程完工后,应及时将渣土清运出场。严禁向建筑物外抛掷垃圾,所有垃圾装袋运走。在装运建筑物材料、建筑垃圾及工程渣土的车辆,派专人负责清扫道路及冲洗,保证行驶途中不污染道路和环境。

(四) 材料设备管理要求

1、承包人在进场后 7 天内根据设计图纸及施工进度计划制定主要材料设备采购计划,及时签订采购合同(签订供货合同的时间必须至少比第一批货物计划进场的时间提前两个月+备货期)。影响工程造价较大的大批量材料设备,承包人必须提前定制或锁定价格,否则由此引起的工期调整或价格调整,发包人有权不予批准。其中:

(1) 承包人及时编制原材料、设备的采购计划,落实原材料、设备采购协议,作为第一期工程进度款的支付条件之一;

(2) 主要材料设备的采购合同必须报发包人备案(具体需要备案的材料设备采购合同种类由发包人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确定),作为涉及相应材料设备当期计量进度款的支付条件之一。

2、承包人必须确保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各专业主要设备材料技术参数)、招标图纸和相关规范要求的前提下采购主要材料设备。其中:

(1) 招标文件有推荐品牌范围的主要材料设备,原则上必须在推荐品牌范围内选用(具体见《主要设备材料品牌/生产厂家推荐表》)。承包人在中标后选用推荐品牌中的任一品牌,均不予调整其投标价。

(2) 若承包人选用同等或优于推荐品牌的,在采购前必须经发包人审批同意,同时在看样定板前须提供同等或优于推荐品牌档次的证明材料报发包人审核,否则视为承包人自行更换品牌,按招标文件和合同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3) 招标文件没有推荐品牌范围的主要材料设备,承包人按中国名牌、国家免检产品、省知名品牌的顺序选定,同时须严格按照发包人看样定板的相关规定执行。

3、无论发包人是否推荐品牌范围,所有用于本工程的材料设备必须严格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进行检验、试验,确保材料设备质量。材料进场批次要与见证取样检测批次一致,否则,多出批次的检测费由承包人承担。本项目应进行节能、室内环境检测,需委托具有相应资质检测机构实施的相关工作。

4、为加强本工程所使用的乙供材料设备的质量管理,确保承包人所选购的材料设备的质量、技术性能、款式、效果等方面满足设计和使用需求,所有主要材料设备在看样定板之前,发包人、使用业主、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有权对乙供材料设备厂家的生产能力、制造水平、生产工艺等方面进行综合考察评估,考核评估合格的方能采购。如经综合考察评估不合格,发包人有权在《主要设备材料品牌/生产厂家推荐表》中选择其他满足规定的材料厂家及品牌,经考核评估合格后予以选用,合同价款不作调整。

5、承包人应在确定主要乙供材料设备供应商的 7 个工作日内,将供应商的清单明细(包括供应商的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等)报监理单位和发包人备案。供应商须服从监理单位和发包人的管理,并按要求参加相关工作例会。

6、承包人运入施工现场的材料、工程设备、施工设备以及在施工场地建设的临时设施,包括备

品备件、安装工具与资料，必须专用于工程。未经发包人批准不得运出施工现场或挪作他用。

7、深化设计图纸经主体设计单位(原设计单位)、监理人、发包人审核同意后，承包人应在10天内向监理人及发包人提出材料设备看样定板申请，并提供材料样板及相应的文件资料。发包人收到看样定板申请7天内，组织主体设计单位、监理人、承包人开会确定样板；开会确定样板后5天内，承包人组织主体设计单位、监理人、发包人对审批同意的乙供材料生产企业开展调查，调查的主要内容包括不限于企业的规模、企业的性质、企业的生产保证能力、企业的产品质量保证能力、材料生产工艺、原材料采购等相关内容，并最终确定厂家和实物样板。施工时承包人按样板采购使用材料(对装修装饰效果有重大影响，先进行样板间（段）的施工)。

承包人应在深化设计图纸取得发包人审核确认后15天内向监理人、发包人报送所有材料的采购计划，并相应落实主要材料的采购合同，作为第一期工程进度款的支付条件之一。

8、本招标项目材料设备严格执行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关于材料设备见证抽检的各项规定。如出现某批次材料设备见证抽检不合格，承包人应将该批次材料设备全部清理出现场，已安装部分也须全部拆除、清理；每发生一次前述情形，承包人须按合同规定承担一次严重违约责任，并支付相关的违约金；对该类型材料设备在后续见证抽样检测时，将在规定的见证抽样数量、频率的基础上加倍，所需增加的检测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9、承包人进场14天内梳理需看样定板材料并编制材料看样定板计划，每一种材料提供不少于三种品牌的质量证明材料，并提供实物样板。

10、本项目主要设备材料品牌/生产厂家推荐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主要设备材料品牌推荐表

序号	材料、设备名称	生产厂家/品牌
一	装饰部分	
1	洁净手术室医用气密封自动门、防辐射自动门技术要求（5层中心手术室）	欧宝
		松下
		霍曼
2	气密封自动门、玻璃电动趟门、防辐射自动门（5层中心手术室除外）	欧尼克
		智迪锐
		中冠
3	钢制洁净气密封单开门、气密封双开门	吉建环境
		模度
		智迪锐
		欧尼克
		中冠
		协多利

4	气密封防辐射手动门	吉建环境
		欧尼克
		松下
		智迪锐
		中冠
5	双通互锁输送传递窗	艾尔泰克
		中镜
		鹏池
		智迪锐
		吉建环境
		佰朗
6	模块化装配式预涂金属板	模度
		吉建环境
		智迪锐
		奥玛
		清新伟业
		通快
7	PVC 胶地板	美国丽杰
		洁福
		阿姆斯壮
8	手术室地面橡胶地板	德国诺拉
		意大利盟多 Mondo
		阿姆斯壮
9	医疗器械柜、药品柜、麻醉柜、电脑柜 层流天花	模度
		智迪锐
		中镜
		吉建环境
		鹏池
		佰朗
10	保温柜、保冷柜	松下
		智迪锐

		福意联
		浩东
11	防滑地砖、墙面瓷砖	马可波罗
		蒙娜丽莎
		新中源
		东鹏
		冠珠
		鹰牌
12	医疗洁净板、无机预涂板	卡利
		威盛亚
		林音
		威龙
		天润
		正航
二	安装部分-空调系统	
13	五层百级手术室净化空调机组	博凌绿风
		罗伯特
		麦克维尔
14	五层百级手术室除外净化空调机组	申菱
		同方瑞风
		雅士
		天加
		维克
15	变频器	施耐德
		西门子
		ABB
16	电极式加湿器	CONDAIR
		嘉乐斯乐
		CAREL
		思探得
17	风机盘管	特灵

		约克
		麦克维尔
		天加
		维克
		申菱
18	排风机	亿利达
		应达
		绿岛风
19	定风量阀、互锁式电动风阀	妥思
		广州皇家
		菲尼克斯
20	电动二通阀、比例积分电动阀	西门子
		霍尼韦尔
		ABB
21	Y 型过滤器	埃美柯
		南海九江永泉阀门厂
		上海冠龙
22	冷媒铜管	青岛宏泰
		海亮
		永亨
23	微压差计	美国 Dwyer
		法国 KIMO
		杜威
24	高效过滤器	宝源
		AAF
		Camfil Farr
25	橡塑保温材料	福乐斯
		华美
		金威
26	阀门	冠龙
		埃美柯

		永泉
三	安装部分-电气系统	
27	UPS 电源系统	施耐德
		艾默生
		英威腾
28	医用 IT 电源保护接地系统	格力玛
		本德尔
		施耐德
29	普通插座、防水二三孔插座、电动门插座、三相插座、设备插座、 定时插座、照明开关、控制开关、接线盒、信息插座	罗格朗
		西门子
		施耐德
30	恒温恒湿洁净空调机组自动控制系统、卫生型洁净新风机组 自动控制系统	广州雅坤
		能迪
		赛科
		赛洁
		宝赛
31	六联情报面板	广州雅坤
		能迪
		赛科
		赛洁
		宝赛
32	中心空调洁净机组中央监控远程维护系统	广州雅坤
		能迪
		赛科
		赛洁
		宝赛
33	可视门口主机、对讲室内分机、电控门防停电电源、四路切换器、 电源适配器、密码门禁机、电控锁、继电器、门禁系统感应厚卡	大华
		海康威视
		宇视
34	前置分区广播功放、音量控制器、十分区矩阵、DVD 播放器(录音报警,三十路消防报警)、提示有线话筒、	大华
		海康威视

	分区 寻呼器、天花喇叭	宇视
35	彩色半球摄像机、彩色枪型摄像机、22寸液晶监视器、解码矩阵控制键盘、硬盘、8口网络交换机、16口网络交换机、24口网络交换机、全数字硬盘录像机	大华
		海康威视
		宇视
36	电话型呼叫主机、呼叫分机、走廊显示屏、一对一对讲机	亚华
		狄耐克
		尚医康
		鑫德亮
		飞星
37	护士站探视管理主机（15.6寸触摸屏）、病床分机、探访分机、多媒体控制盒、服务器型地址盒、信息发布服务器	亚华
		狄耐克
		尚医康
		鑫德亮
		飞星
38	护士工作站（软件）、医护工作站、病房工作站、病床工作站	亚华
		狄耐克
		尚医康
		鑫德亮
		飞星
39	系统管理软件、系统数据处理器、信息发布控制器	亚华
		狄耐克
		尚医康
		鑫德亮
		飞星
四	安装部分-给排水系统	
40	蹲便器、坐便器、淋浴器、小便器	美标
		TOTO
		科勒
五	医用气体部分	
41	医用气体终端、医气区域报警器、医气汇流排	太阳龙

		德尔格
		格尔森
		捷高
		捷锐
		宇峰
42	设备带	奥吉赛
		模度
		晴杨

注：若投标人选用相当于或优于上述推荐品牌的，须有提供有效的证明材料，有效证明材料是指主要材料设备的技术手册、供货证明（含供货合同及清单），否则，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1、材料采购的其他要求，详见合同条款相关约定。

12、承包人及时提供材料检测数量，配合完成第三方检测方案。

13、承包人进场后立即根据设计文件要求及《乙供材料（设备）管理办法》申报乙供料。

14、对重要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承包人安排专人驻场跟踪，督促加工制作进度、质量，参与工序验收和出厂调试。

15、本招标范围内的洁净空调机组必须按医用卫生型洁净组合式净化空调机组选用品牌。

（五）设备管理要求

1、要求施工单位进场后必须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主要机械设备进场计划，主要设备包括但不限于下表。

类型	名称	单位	最少投入数量	备注
施工机械 设备	悬挂施工吊篮	台	1	
	曲线锯	台	2	
	铝型材切割机	台	2	
	电焊机	台	2	
	砂轮切割机	台	1	
	联合交口机	台	1	
	剪折两用机	台	1	
	单平咬口机	台	1	
	合式砂轮机	台	2	
	台钻	把	1	
	手电钻	把	12	
	园法兰弯曲机	台	1	
	电锤	台		
	拉铆枪	把	8	

类型	名称	单位	最少投入数量	备注
	磨光机	把	6	
	尘埃粒子计数器	台	2	
	照度仪	台	1	
	数字式风速温度计	台	1	
	微压差计	台	1	
	声级计	台	2	
	风速计	台	1	

2、机械设备应按其技术性能的要求正确使用，缺少安全装置或安全装置已失效的机械设备不得使用。

3、各种机械设备的操作人员，必须经过有关部门组织的专业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培训，考试合格后，持有效证件上岗。

4、机械操作人员工作前，应对所使用的机械设备进行安全检查，严禁带病使用，严禁酒后操作。

5、机械操作人员只要离开机械设备，必须按规定将机械放置于安全位置，并将操作室锁好，或把电器设备的控制箱拉闸上锁。

6、施工现场的各类机械必须设专人负责安装、维修、保养、使用、检测、自检等工作，并要有详细的记录。施工组织设计应有施工机械使用过程中的定期检测方案。

7、各类机械电气设备，在停止使用或停电时，必须将电源切断，闸箱门上锁，防止发生意外事件。

(六) 人员配置要求

本项目要求施工标投标人根据本项目工程的特点，结合本企业的实力和资源情况，派驻现场的人员必须专业对口，精干、充足注。配备的人员均要求为施工单位正式职工，各岗位人员不得相互兼职。施工单位项目部组成人员最低的基本要求详见下表。

项目经理部组成人员配备要求表

序号	岗位	数量	资质要求	备注
1	项目指挥长	1	由投标人现任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或以上行政职务担任，且应已任该职满半年或以上的领导担任。	
2	项目负责人	1	按招标公告要求。	
3	项目技术负责人	1	按招标公告要求。	
4	质量负责人	1	具备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5	安全负责人	1	具备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6	造价负责人	1	具备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7	装修工程师	1	具备建筑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8	暖通工程师	1	具备暖通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9	电气工程师	1	具备电气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10	计划合同管理及材料管理工程师	1	具备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11	质量管理工程师	1	具备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持有质量员证。	
12	造价管理工程师	1	中级或以上职称，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	
13	专职安全员	1	按招标公告要求。	
14	资料员及图档信息员	1	具备初级或以上职称。	

注：1、上表人员均要求为投标单位正式职工，即指在投标单位已购买一个月（2023年9月）或以上社保的在职人员（若当地政府部门允许企业在疫情期间缓缴社会保险费且投标人未缴纳的，投标人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确定中标人后，招标人将核实中标人拟派人员的社保补缴情况），须同时提供社保证明。各岗位人员不得相互兼职。施工单位必须满足或优于以上项目人员配备要求。

2、承包人进场后1周之内，根据合同要求及现场实际情况，报审项目组织架构及项目人员组织实施计划。项目管理架构如需调整，需书面报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审核。

（七）施工场地布置

本工程施工单位需要提前在周边找好临时办公及工人居住场所，要求施工单位负责办理租赁及施工场地，并配置办公台椅、文件柜、复印机、电脑、电话、互联网接入等办公设备。

（八）、深化设计管理要求

1、深化设计内容。本项目医用系统工程由承包人负责深化设计，承包人需结合现场实际，对本项目进行限额（以本项目合同价款）深化设计，具体以发包人要求为准。

2、深化设计工作要点

①深化设计是在不改变原施工图设计功能、结构体系和设计意图的前提下，以提高施工图的可操作性和便于施工为目的，对施工图进行深化、优化和完善、力求节约投资的技术工作。有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②承包人进行深化设计时，应以设计院出的设计图纸为依据，如没有合理的原因，不能进行改动；深化设计图纸报经监理单位、和发包人同意批准后，报经设计单位及施工图审查单位进行审核同意后方可实施，没有以上2个单位的盖章，所出深化设计图纸不能作为施工图纸。如承包人的深化设计图纸达不到要求，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对深化设计人员进行调整更换或另委托深化设计单位。

③深化设计选用的材料厂家及品牌应是承包人根据招标文件《主要设备材料品牌/生产厂家推荐表》规定提交的投标文件上列明的材料厂家及品牌。如经考察，投标人选用的材料不满足工程需要，发包人有权在《主要设备材料品牌/生产厂家推荐表》中选择其他满足规定的材料厂家及品牌，合同价款不作调整。

④深化设计须结合施工工艺要求，与各相关专业工程充分沟通，不得影响其他专业或系统的结构体系和使用功能等。

⑤除节点设计和装配损耗之外，任何影响主要材料用量的设计变更或深化设计，承包人只有建议权，承包人有责任提出包括安全性、稳定性、合理性的设计调整方案，报设计单位审核，最后报业主单位、发包人批准后由设计单位出具正式的优化设计图纸和设计变更，否则由此引起的增加造价由承包人承担。为方便施工的节点设计和装配损耗等导致的材料用量增加等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不另行增加费用。

⑥本项目要求设立驻场深化设计部。承包人必须按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深化设计人员及发包人要求，派人进行驻场设计。相关人员的要求及管理按合同约定执行。

⑦深化设计的计量计价原则：在满足招标技术要求（包括强制性条款、推荐品牌要求）的前提下，深化设计引起的材质、参数（含规格、型号等）的调整均不作为调价的依据。

⑧根据本项目的特点，承包人需对深化设计进度、质量作出明确承诺，如承包人未能按进度计划或质量完成深化设计，影响到工程质量或工期时将承担合同相应的违约责任。

3、深化设计工作流程

①深化设计工作方案报审：中标后，深化设计工作开展前，承包人须报深化设计工作方案给监理单位、发包人、业主单位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正式开展深化设计工作。深化设计工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人员（含驻场设计人员）、深化设计的工作计划及具体的深化设计管理实施方案、工作流程。

②专家评审会：进场 2-3 天内，组织一次专家评审会，对其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图纸、技术方案、设备清单等）进行认真、详细、严格的评审，作为深化设计的指导意见。

③深化设计工作开展：深化设计须由承包人深化设计负责人统筹安排各项工作，并随时接受监理单位、发包人及设计单位的监督检查。

④深化设计文件审核：深化设计图纸（含造价文件）完成后，报主体设计单位（原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发包人、业主单位审核，并根据修改意见相应调整深化设计图纸。

⑤施工图报审：经发包人同意后，按规定报施工图审查单位审查并办理施工图审查备案手续。

⑥深化设计图纸审批：施工图审查合格并经发包人及项目业主审批同意后，作为施工图实施。深化设计图纸份数为 20 份。

⑦技术交底及图纸会审：深化设计图纸和文件经过审核确认后，应进行相应技术交底及图纸会审。

以上规定未尽事宜，参照《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深化设计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执行。

（九）建筑垃圾减量及利用要求

根据《广东省建筑垃圾管理条例》，工程施工单位应当编制建筑垃圾处理方案，采取污染防治措施。

建筑垃圾处理方案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工程概况和施工单位基本信息；
- (二) 建筑垃圾产生量与种类；
- (三) 建筑垃圾源头减量、分类收集、综合利用、污染防治的措施和目标；
- (四) 需要外运的建筑垃圾种类、数量与运输的时间、路线、方式和运输单位；
- (五) 建筑垃圾回填、消纳、综合利用场所名称；
- (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内容。

第六章 图纸及勘察资料

招标图纸（另册）。

医疗专项工程用户需求书（技术要求）（另册）

注：本项目所有招标图纸、资料知识产权属招标人所有，不得用于除本次招标项目外其它用途，否则应承担由此所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

第七章 工程量清单

另册

第八章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人应当在发布招标文件时，公布最高投标限价的总价，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和税金，以及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暂列金额等投标人不可竞争的固定报价。

具体见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公布函》。